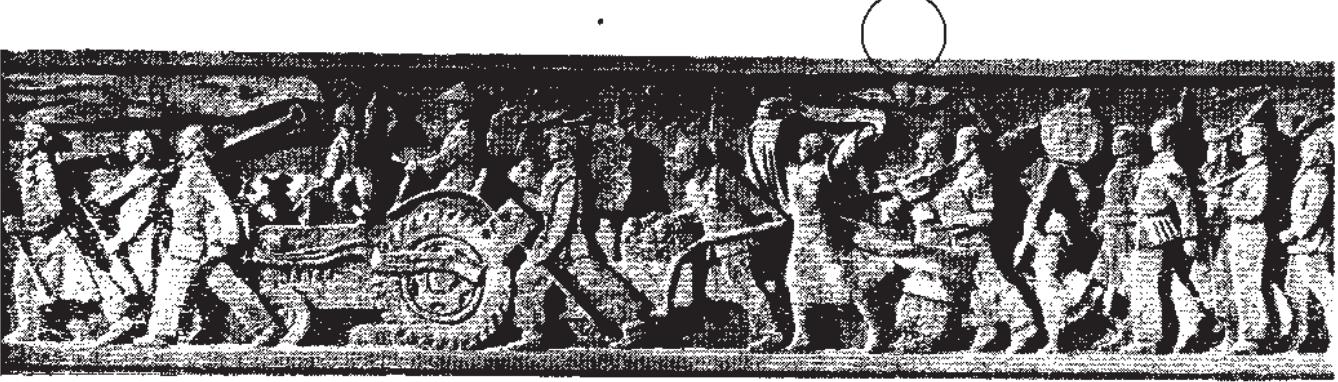


# 红旗

HONGQI



一九五九年

11

# 红旗 半月刊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主办

★一九五九年第十一期★

## 目 录

短 論	一切經過試驗 .....	許辛學(1)
	必須優質高產 .....	許辛學(4)
	認真地多讀些書 .....	施東向(6)
流动資金、信貸資金及其管理問題 ……段 云(9)		
关于按劳分配的几个問題 ……何 均(17)		
价值規律和社会主义制度下		
价格决定的規律性 .....		于光遠(25)
历史教学上的古与今 .....		白壽彝(36)
在“人民資本主義”幌子的背后 .....		楊重光(45)



# 一切經過試驗

許辛學

我們黨在長期的革命鬥爭中，找到了一條重要的工作方法，就是典型試驗、突破一點、取得經驗、逐步推廣的方法。這個方法，也就是毛澤東同志在“關於領導方法的若干問題”中所說的一般和個別相結合的方法。無數事實證明，採取了這個方法，工作就可以進行得比較順利，收效就比較大，主觀主義和官僚主義的錯誤就可以減少。

先典型試驗、後逐步推廣的方法，多來已經應用在我們的建設工作中。在經濟恢復時期和第一個五年計劃建設時期，無論在工業方面，或者在農業方面和其他方面，對於舊的管理制度的改革，新的生產方法的實施，以至新產品的製造和新工具的推廣，都是經過了認真試驗的；而且凡屬重要的事，在比較大的範圍內推廣之前，都要經過多次的試驗。毛澤東同志所說的“放手發動群眾，一切經過試驗”，就是在工作方法方面重要的經驗總結。

在一九五八年的大躍進中，廣大群眾和干部在破除迷信、敢想敢說敢做的号召下，在生產的實踐中發揚了偉大的革新精神，從而在各个方面都出現了許多新的創造，取得了許多新的經驗。多數地方和多

數單位在推廣這種新創造、新經驗的時候，也採取了經過試驗的方法。這樣，不僅使這種新創造、新經驗能夠適合於本地方本單位的情況，而且使創造和經驗本身更加趨於完善。農業生產方面的八項增產措施，工業管理方面的“兩參、一改、三結合”等等，都是群眾思想解放的產物，又是群眾實踐的產物。但是，我們也看到有些單位和有些地方採取了相反的方法，他們忽略了一切經過試驗這一方面，把一些並不成熟的經驗貿然實行，甚至貿然到處推廣。例如，有些企業在改革不合理的規章制度的時候，既不組織群眾進行認真的討論，也不選擇一兩個點進行試驗，而不加區別地破除一切規章制度；結果形成了無規矩可循、無法可守的狀況，造成生產秩序的混亂。又如，有一些新設計的產品，還沒有經過試制和試驗，就進行成批生產，以至在使用中發生很多毛病，有的甚至無法使用，徒然浪費人力、物力和財力。在技術革新運動中，對於設備和工具的改革，生產工藝和操作方法的改良，也發生了一些不經過試驗而草率從事的現象。當然，這類缺點，比起成功的方面，比起我們建設事業的偉大躍進，只是部分的和次要的，或者說只是十個指頭中一個指頭的問題。



但是，我們決不能因此而不去正視這類缺點。因為克服了這類缺點，必然會加快我們建設事業的發展。

有些人在工作中不願意採取先典型試驗、後逐步推廣的方法，是有思想根源的。

有人認為，要一切經過試驗，就會妨礙人們解放思想，妨礙敢想敢說敢做。這種看法，顯然是不正確的。解放思想的目的是什麼呢？就是為了不受各種錯誤的偏見、成見的束縛，在實踐的基礎上獲得對於客觀規律的正確認識。主觀認識符合於客觀規律了，人們的思想也就真正解放了。而要做到這一點；需要的不是空想，而是不斷的實踐，並且從實踐中總結新的經驗。這個道理，是馬克思主義認識論最根本的一條原理。毛澤東同志說：“只有人們的社會實踐，才是人們對於外界認識的真理性標準。”（“實踐論”）因此，決不能把解放思想同一切經過試驗对立起來。事實上，不尊重實踐的人，不願意認真試驗的人，他們的行動就難以符合客觀規律，也就不会有思想的解放。迷信，在任何时候都必須破除，但是不應當把尊重客觀規律當作迷信；大膽設想、大膽創造，在任何时候都是需要的，但是不應當同毫無根據的胡思亂想混為一談。為了在生產上創造新技術、新方法、新經驗，在試驗之前作各種各樣的假設，是需要的；在試驗過程中失敗，是常有的事，也是完全容許的。失敗了，應當總結經驗，繼續試驗。但是不容許把那些沒有經過試驗證明其為確實可行的東西到處推廣，因為那樣做，必然會造

成很大的損失。從這個意義上說，所謂試驗，應當是進行認真的試驗，而不是亂碰亂撞。

一切經過試驗，當然不是說只試驗一次就行了。生產上比較簡單的技術和方法，雖然只須經過少數幾次的試驗就可以証實其為有效或者無效，但是為了使這種技術和方法得到提高，仍然需要不斷地進行試驗。至於複雜的事物，屬於科學規律的東西，就決不是少數幾次的試驗所能解決問題的。世界上許多偉大的科學家，為了探求某一方面的真理，往往盡畢生的力量，進行几百次、几千次甚至更多的試驗。這種堅韌不拔、實事求是的態度，是科學的態度，也就是我們所需要的态度。

有人認為，一切經過試驗的方法，是同大規模群眾運動不相適應的；群眾運動要求轟轟烈烈地前進，因而也就無法精雕細刻地進行試驗。這種看法也是不對的。群眾運動當然需要轟轟烈烈，但是要轟轟烈烈地推廣的，應當是那些經過群眾實踐証明其為正確的東西，而不是那些缺乏根據的甚至錯誤的東西。要使群眾運動轟轟烈烈地開展起來，必須首先精雕細刻地做好典型試驗。我們對於不熟悉的事物，只有在典型試驗中，才能具體地發現矛盾，了解矛盾的各个側面，找到解決矛盾的辦法；才能鑑別群眾中的哪些意見是對的，哪些意見是不對的，從而把群眾的智慧集中起來；也才能修正原定方案中不適當的部分，使我們主觀的設想進一步符合於客觀實際。運動發展得越快，越需要



深入地細致地研究運動中發生的問題，也就越需要抓住典型，進行試驗。在這裡，無論是把群眾分散的無系統的意見化為集中的系統的意見，或者是把領導者集中的系統的意見拿到群眾中堅持下去，都不能離開典型試驗的方法。

還有一種意見也是不正確的，就是認為進行試驗，會拖延時間，喪失機會。進行試驗，當然需要一定時間。問題在於不花費這一段時間，以後就會花費更多時間。一項措施，一個方法，一種經驗，在沒有經過試驗的狀況下，很難說它一定正確，如果把它普遍推廣，也很难保證不發生毛病。毛病發生了，往往就要花很多時間和力量才能糾正。在一個單位試驗，即使失敗了，也只是一個單位花費時間，花費力量。如果把沒有成功的东西在十個單位推行，就要花十倍的時間，十倍的力量；推廣的單位愈多，花費的時間和力量就愈多。由此可見，不經過試驗，驟然看起來似乎快，實際上是慢；而經過試驗，使我們在試驗中取得經驗，然後去逐步推廣，驟然看起來似乎慢，實際上是快。如果把錯誤的東西推廣，那就不是快慢的問題，而是要造成很大損失的問題。至于說到要喪失機會，那麼，經過了試驗，喪失的將是多犯錯誤的機會，而不是什麼別的機會。我們有時會遇到這樣一種人，他們常常喜歡搶先，却不願意下苦功夫，深入群眾和深入實際，把問題弄清楚，更不願意親自動手去做典型試驗。这样的人，要避免錯誤，是很困難的。

我們所說的一切經過試驗，也包括运

用別的地方、別的單位的經驗時要經過試驗在內。因為每個地方每個單位都有它自己的特殊情況，別的地方、別的單位經過了試驗證明其為正確的經驗，也不一定適合本地方本單位的情況。到底是否適合，或者在多大程度上適合，那是要經過試驗才能解決的問題。當然，這決不是說可以不積極地運用別的地方、別的單位的經驗，包括成功的經驗和失敗的經驗在內。如果借口特殊而閉門造車，當然也是不对的。

從這裡使我們聯想到，各地方各部門在召集關於推廣先進經驗的現場會議的時候，應當把各方面的條件老老實實地講清楚，而且，既要說明優點，也要說明缺點或者可能發生的問題，以便別的地方、別的單位在運用現場會議上所推廣的經驗的時候，有一個全面的了解，而不致照搬硬套。在各種形式的宣傳工作中，對於新經驗、新技術、新方法的介紹，也必須這樣。應當看到，典型經驗，都是有一定局限性的，都是受一定時間、地點、條件所限制的，都不可能完美無缺。在宣傳中忽視某種典型經驗的某些局限性，主觀隨意地夸大典型經驗的普遍性，這是一種不嚴肅的態度，我們應當努力加以避免。

解放以後，我們進行了大規模的社會主義建設工作，從中取得了不少的經驗。但是，比起我們正在進行的偉大建設事業來，我們的經驗還是十分不夠的，因此必須繼續努力學習。放手發動群眾，一切經過試驗，是我們的工作方法，也是我們取得更多經驗的學習方法。



# 必須優質高產

許辛學

工业产品的質量問題，最近引起了普遍的注意。很多的部門、地方和企業單位，正在进行一系列有关爭取既高產又優質的工作。沒有疑問，這是一件很好的事情。

質量的重要性，這是大家知道的。用同等的人工和材料，製造同樣一種生活用品，或者同樣一種機器，如果質量好壞不同，它們的使用效果和使用年限是會很不一樣的。質量好的生活用品，可以使用好多年；而質量差的，使用很短的時間就壞了。同樣，質量好的機器，效率高，使用的年限長；質量不好的機器，則是相反。由此可見，高產必須優質。高產而產品的質量優良，對整個社會來說，是一種最大的節約；高產而產品的質量低劣，對整個社會來說，則是一種浪費。所以，開展增產節約運動，就應當既要高產，又要優質。根據目前的情況來說，更需要強調優質的問題。發動群眾為提高產品質量而鬥爭，爭取優質高產大躍進，是當前工業戰線上的一項重要任務。

國民經濟大躍進以來，我國工業產品的產量有了很大的增長，很多工業產品的質量也有不同程度的提高。但是應當看到，

不少工業產品的質量還是不很好的。黨所提出的“鋼要好鋼、鐵要好鐵”的要求，還沒有全部做到。今年已經生產的幾百萬噸生鐵中，還有一部分鐵的質量也不好。在機械工業部門中，由於一部分生鐵、鋼

材的質量不好，由於加工粗糙，有些產品的質量沒有達到標準。同人民生活有密切關係的某些輕工業產品的質量，也不盡使人滿意。

不少工業產品的質量不好，有多方面的原因。有些上級管理機關規定的任務過大過急，原材料供應上有某些困難，新工人增加過多，他們的技術不熟練，有些新建企业在技術的掌握上還沒有“過關”，有些新產品沒有經過試制就大量投入生產，這種種原因，都會影響產品的質量。但是，一個重要的原因，是有些工業部門和企業的負責同志，強調了產量而放鬆了對於質量問題的注意，沒有經常教育職工关心產品質量，甚至把一些必要的技術管理制度以及有關原料、材料和產品的檢驗制度廢棄了，把一些必要的檢驗人員調走作其他工作去了，這樣，就不能不發生有些產品質量下降的現象。

因此，要提高工業產品的質量，就要全面地貫徹執行黨的多快好省的方針。多快好省是一個不可分割的整體。多是對數量的要求，快是對速度的要求，好是對質



量的要求，省是对成本的要求，这四个侧面是相互联系、相互依存的。我們所要求的高产是优质的高产；我們所要求的优质是高产的优质。高产而不优质，或者优质而不高产，对整个工业生产和基本建設的健全发展，都是不利的。如果片面地強調質量，費很长的时间，費很多的人力、物力、财力去完成星星点点的产品，当然不可能实现多快好省。反过来，如果不顧质量，片面地追求多快，追求节省，結果也必然會走到它的反面，变成少慢，造成浪费。例如，生产的生鐵，如果只有一半合乎质量要求，那么，要取得一定数量的合乎质量标准的生鐵，就要比在通常情况下多用一倍的矿石，一倍的焦煤，一倍的耐火材料，一倍的鐵合金，一倍的运输力量，一倍的人力，如此等等。这样做，結果就不是多了、快了、省了，而是少了、慢了、費了。所以，在一定的条件下，质量問題，具有决定的意义。“有了数量，就有质量”，这种說法是很不确切的。因为如果产品只有数量的增长，而质量达不到合理的要求，那么，这种产品即使数量增长很大，那又有什么意义呢？当然，产品的质量标准，应当根据需要和可能来提出，是經過努力可以达到的。如果脱离现实的可能性，而提出不合乎实际的质量标准，強人所难，显然也是不正确的。事实上，目前各个工业部門所定的质量标准，多数是按照我国現时的实际情况规定的，因而是比较适当的。这样的标准，是应当而且可能达到的。我們应当按照这

种标准来考核工作的好坏，以保証我們每一件出厂的产品真正符合社会的需要。

为了保証产品质量的提高，我們在制订生产跃进計劃的时候，一定要有多快好省的全面觀點，既要注意到高产，又要注意到优质。也就是说，不但要訂出高产的指标，而且要訂出优质的指标。在检查計劃执行情况的时候，也是这样，不但要检查产值、产量計劃执行的情况，而且要检查质量計劃完成的情况。凡是质量方面完不成計劃的，都不能算全面地完成計劃。在进行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的时候，不論是改进产品設計，节约或者代用原料、材料，也不論是改进工艺过程和操作方法，都要看是否能够取得优质高产的經濟效果，决不能采取片面的措施，降低产品的质量。在生产新的产品和采用新的技术的时候，一定要反复試驗。在試驗成功、质量确实有保証而又經濟合理的条件下，新产品才能成批生产，新技术才能广泛采用。在完成生产計劃的过程中，当数量和质量发生了矛盾的时候，决不能牺牲质量，片面地追求数量。所有的工业企业，凡是原来产品质量好而降低了的，应当努力在最短期间內恢复到原来的水平，并且繼續提高；质量一直不好的，应当采取有效措施，积极地逐步地加以改进。

当然，提高产品的质量，不仅是一个認識的問題。为了提高产品质量，要深入细致地进行一系列的技术工作和組織工作。上級管理机关要給各个企业正确地分配任务，帮助企业解决原料、材料供应的



困难。企业本身要加强对新工人的技术訓練和工艺纪律教育，做好新产品的試制工作和新技术的試驗工作，并且加強技术管理，貫彻执行工艺規程和操作規程，建立和健全保証产品质量的各种制度，特別是材料、半成品和成品的检验制度和质量責任制，降低废品率、次品率。对于那些阻碍生产发展和群众积极性发挥的不合理的规章制度，当然要进行改革；但是，对于那些能够正确地反映生产过程的客觀要求和有利于發揮群众积极性的规章制度，特別是那些能够保証质量和保証安全生产所必需的各种技术管理制度，则必須認真地建立和健全起来，并且严格遵守，否則就不可能真正地达到优质高产的目的。

提高产品質量，不只是少數管理人員和技术人員的事情，而且是同每个工人都有密切关系的事情。要发动群众对于产品质量进行检查，用大鳴大放、大辯論、大字报的方法，表揚真正好的成就，交流成功的具体經驗，揭露思想認識上的錯誤，分析生产过程中的矛盾，通过抽查产品、举办展览会、訪問用戶等办法，找出提高产品质量的关键問題，拟定提高质量的具体措施。所有的技术管理制度和质量检验制度，都要充分发动群众进行討論，使广大群众自觉地遵守这些制度。只要我們的领导人員和全体职工都提高对优质高产的認識，人人都对产品的质量负起责任来，那么，就一定能够做到既高产、又优质，做到多快好省地发展我們的工业生产。

## 認真地多讀些書

施東向

我国書籍的出版和发行工作，在这几年來有了很大的发展。書籍出版的品种、数量之多，已經远远超过了旧中国时代。愛讀書的人越來越越多。讀書，已經不象在旧社会那样，只是一小部分人享有的特权。广大劳动人民在学习了初步的文化之后，开始体会到了讀書的益处。許多做实际工作的人，也越來越感到有多讀些書的必要。在文化学术方面做工作的人，不用說，更加需要認真地多讀些書。

我們之所以要讀書，是因为書籍能够传播先进思想，能够传播科学技术各方面的知識；通过讀書，可以使我們扩大眼界，扩大知識領域，并且提高思想能力。

思想和知識的来源是实践。在人类历史上，一代代的人通过生产斗争和社会生活（阶级斗争）的实践，不断地使科学知識向前发展。后来的人因为可以接受前人已經取得的知識，并且在这个基础上依靠新的实践而求得新的知識，所以后来的人就能够比前人更加聰敏，具有比前人更进一步更丰富的科学知識。如果只是接受前人



的知识而不能在实践中继续加以发展，是不对的；但是如果不去接受前人已经取得的知识和已经达到的科学成就，那么人类知识的发展也同样会停滞下来，当然也是不对的。要接受前人已经取得的知识和已经达到的科学成就，要使一个人的知识不仅限于个人经验所及的小范围内，就应当多读些书。

历史上一切有成就的科学家、理论家，没有一个不是孜孜不倦的苦学者。马克思是人类史上最伟大的科学家，是最有天才的人，但他也是最勤奋的读书的人。他不仅攻读哲学、经济学、历史学、法学这些方面的书，而且在语言学、数学以及其他自然科学方面，也是博览群书，并且在很多方面达到了很高的造诣。有一次当他生病不能从事研究工作的时候，还阅读了好些生物学的书。当然，马克思并不是死守着书本知识的人。如同毛泽东同志所说：“马克思不但参加了革命的实际运动，而且进行了革命的理论创造。”马克思主义的创立是人类思想史上的一个翻天复地的伟大革命。马克思能够成为无产阶级革命理论的创造者，是与他从刻苦读书中获得的渊博的学识分不开的。有志于做马克思的一个小学生的人，应当在学习方面，坚持理论和实际相结合的原则，努力养成刻苦读书的精神。

我们有些同志，并不真正了解认真读书的意义。有人似乎以为，认真读书就是迷信书本，就会脱离实际，读书多了就会

变成教条主义。这种错误想法，无论对于学术工作者、教育工作者，或者对于实际工作者，以至对于青年学生，都是非常有害的。

固然有些人，在读了一些书以后，变成了书呆子，犯教条主义的错误。可是他们的犯错误，原因并不在于他们读书太多，而在于他们的读书方法是错误的，他们对待书本知识的态度是错误的。他们把书本知识看成万应灵药，企图用它来“以不变应万变”，脱离了实际。用这种态度去读书，多么好的书，多么有益的书本知识，在他们手里，也会成为有害的东西。但是，如果用相反的态度和方法去读书，用理论联系实际的方法去读书，用一种分析的态度去对待书本知识，那么，应当说，书越读得多，人会变得越聪明，而绝不会越读越呆的。高尔基曾经做过这样生动的描写：“几乎每一本书都似乎在我面前打开了新的、不知道的世界的窗口”。“书越读得多，书籍就越使我和世界接近。凡是善于读书的人都会有这种体验。教条主义不是读书的必然结果，更不是读书多的必然结果。事实上，我们这里有些教条主义者，并不是读书很多，而是读书很少的人。知识偏狭，往往是某些犯教条主义错误的人的通病。这种知识上的偏狭，也助长了他们思想的片面性、主观性。当然，读了很多的书，书本知识比较丰富的教条主义者也是有的。

我们党一向是坚决反对教条主义的，



但是，我們黨却从沒有也永远不会因此而不重視書本知識。毛澤東同志和党中央向來是一方面指出用教條主義的态度对待書本知識的錯誤，一方面又一貫強調要用正确的方法学习書本知識。不仅学术工作者，而且一切实际工作者，都應該認真地多讀一些書，以提高自己的知識水平和工作能力，使自己善于分析和总结經驗，以便把实际經驗提高到理論，減少行动中的盲目性。

“迷信書本”和“不要書本”，是两种不同的片面性。但犯这两种片面性的毛病的人有个共同之处，他們都不真正了解書本知識的性質和作用。“迷信書本”的人，似乎把書本知識捧得很高，但实际上他們不懂得書本知識归根結底来自直接經驗，不懂得它是要不断补充和发展的，尤其不懂得書本知識是服务于解决新的任务的工具，因此他們做了書本的奴隶。“不要書本”的人，则把書本知識看成是教條主义的渊薮，为了避免陷到那里面去，却因噎废食，对書本知識采取敬鬼神而远之的态度。事实上，如果有人想用“不要書本”的办法来反对“迷信書本”，用不讀書或少讀書的办法来反对教條主义，那是不能战胜教條主义的。只要讀書的目的是为了解决实际問題，讀書的方法是理論联系实际的方法，讀書的人又积极地关心现实生活中的各种問題，那么，我們就能够成为書本的主人，而不是書本的奴隶。

讀書，需要有時間，需要坐下来。有

人說，我虽然想讀書，但实际工作紧迫，沒有時間。許多做实际工作的同志，的确有这种苦惱。但是如果真正認識了讀書的重要性，能够合理地安排工作和生活，总还是可以找到一点時間來讀書的。在旧社會里，許多先进的人們，往往苦于沒有讀書的条件，甚至得不到要讀的書。但他們还是千方百計，克服困难，非常認真地讀了很多書。我們今天的讀書条件，无论如何，比他們好得多，我們应当珍惜我們的時間。这一点，对于許多青年同志恐怕是更应当提出的。人們在青年时代多讀一些好書，只要方向正确，就能够有长远的好处。

讀書这件事，历史上从来没有象我們現在这样被重視过，書本知識从来也不可能象我們現在这样發揮它的力量。只有在我們所处的这样的伟大时代里，書本知識才真正从少数人的手里夺过来，变成亿万人民寻求真理，寻求改造客觀世界的方法的銳利武器。当前的社会主义建設，未来的共产主义建設，都要求人們有高度的文化科学知識。正因为这样，共产主义者是历史上最积极的讀書的倡导者和亲身实践者。这是历史上任何“賢明的”君王和任何統治阶级的文人学者所根本无法比拟的。列宁在“青年团底任务”那篇著名报告里說过：“只有用人类創造的全部知識財富来丰富自己的头脑时，才能成为共产主义者。”我們应当努力成为这样的共产主义者。

1959年



# 流动資金、信貸資金及其管理問題

段 云

**編者按：**流动資金和信貸資金的管理，是一個重要問題。在我們社會主義國家中，資金的分配和使用一定要按計劃辦事，流动資金不能用于基本建設，信貸資金不能用于財政开支，不能隨意賒銷商品和預付貨款。如果我們在工作中違背人民政府這種規定，就會搞亂資金的分配和使用的計劃。這篇文章企圖說明這方面的道理，我們發表出來，提供給各部門、各企業研究和討論。

在工農業生產和國家建設當中，如何加強流动資金和信貸資金的管理，如何合理地使用國家資金，是一個十分重要的問題。流动資金是工商企業從事生產周轉和商品流轉的資金，信貸資金是銀行用以發放各種貸款的資金。流动資金和信貸資金，在國家資金分配當中占着重要的地位，在國家資金運用上擔當着一個重要方面。這部分資金管理得當，使用合理，對於擴大生產，擴大流通，加速國家建設，有著重要的意義。

在日常工作和經濟生活當中，我們大家常常同流动資金、信貸資金直接間接發生着一定的關係，但是對於流动資金是什麼，信貸資金是什麼，流动資金和信貸資金有什麼共同特點，國家對流动資金和信貸資金的管理原則和界限如何等問題，却

有時並不那麼注意。因此，有些同志往往容易發生這樣的想法：為什麼流动資金和固定資金、信貸資金和財政資金要分得那樣清楚？為什麼流动資金不能用來進行基本建設，信貸資金不能用來作財政开支？為什麼不能隨意進行商品賒銷和預付貨款？等等。由於對這些問題認識不够一致，有些地方在實際工作中，也確實發生過若干混亂現象。看來，就這類問題作一些研究和討論，對於進一步弄清問題，統一認識，加強國家資金管理是有好处的。

## (一) 什麼是流动資金？ 它同固定資金有什么不同？

國家為了擴大社會主義再生產，每年撥出大量的基本建設投資，修建厂房，安裝機器和設備。但是僅僅有了這些還不夠，



为了进行生产，企业还需要多种多样的物资，需要原料、材料、燃料和包装材料等等；为了不间断地制造产品并且把产品销售出去，企业的仓库中还要存有一定数量的原料材料储备，各个车间要存有一定数量的在制品，推销部门要存有一定数量没有发送出去的制成品。厂房、机器、设备一般属于劳动手段，它具有可以在较长时期内发生作用的性质，叫作固定资金。原料、材料和燃料等一般属于劳动对象，工人用劳动手段，在劳动对象上加工，制造出产品来，产品销售出去，再购买原料材料，再制造产品。这种用于购买劳动对象的资金，以及支付职工工资的资金，一般只在一个生产周期内发生作用，具有流动循环的性质，叫作流动资金。马克思在叙述一般生产过程的时候曾经写道：“不同劳动过程的社会条件，每一个劳动过程的生产资料，总是可以分为劳动手段和劳动对象”（“资本论”第2卷，第181页）。没有必要的固定资金，不能进行生产；没有必要的流动资金，也不能进行生产。固定资金和流动资金都是保证企业进行生产必不可少的资金，它们的不同之点是，在生产过程中所担负的职能和任务不同，价值转移的方式不同。固定资金可以较长期地在若干生产周期发挥作用，它们在生产过程中逐渐磨损，它们的价值随着磨损的程度，一部分一部分地用折旧的方式转入制成品之中，直到损坏报废，更新设备为止。流动资金只参加一个生产周期，有

的加入制成品的成分之中（如原料、材料、半制品），有的则在生产过程中消耗了（如燃料），它们的价值全部转入一个生产周期的产品之中。下一个生产周期又需要另一批劳动对象。劳动对象变成制成品，制成品销售出去变成货币，货币再变成劳动对象，循环往返，周而复始。这样不间断地周转的过程，也就是企业进行生产再生产的过程。商业的流动资金则是用货币购买商品，商品卖出去，再换回货币，这样进行着周转流通，为生产和人民消费服务。

我们所说的流动资金，既包括生产领域的流动资金，也包括流通领域的流动资金；既包括工业流动资金，也包括商业流动资金。马克思在分析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资本周转的时候，曾经反对把生产领域中的流动资本同流通领域中的流动资本（马克思把这一部分叫作流通资本），包括在一个范畴以内，反对把生产领域中用于支付工资的部分（这一部分叫可变资本）同用于购买原料材料设备的部分（这一部分叫不变资本），不从本质上加以区分。因为那样，就会模糊只有生产劳动才能创造价值这样一个根本事实，掩盖资本主义生产和剥削过程的全部秘密。但是，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却是另外一回事。社会主义经济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基础之上的，国家政权和生产资料掌握在工人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的手中。在这里，劳动力不是商品，没有剥削，也没有资本这样的



经济范畴。在这里，劳动者为自己的劳动和为社会的劳动是统一的，两个部分同样是有必要的。因此我们不用“固定资本”和“流动资本”的概念，而用“固定资金”和“流动资金”的概念，并不仅仅是术语上的区别。在我们这里，虽然也存在着彼此不同的生产领域和流通领域，两个领域中的流动资金也有所不同；但是社会主义的生产和流通都是按计划办事，两个领域中的流动资金都反映着商品物资的实际运动，都是为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的过程服务的，把它们统一于流动资金这样一个概念之中，是有根据的。而且在我国的具体条件下，工业部门的一部分供销业务是由商业部门办理的。商业部门要对它们负责供应原料，包销成品，因此商业部门实际上担负着一部分本来要由工业部门担负的储备任务（商业部门还担负着一部分国家物资储备的任务），把两方面的流动资金统一考虑，也有利于国家全面地掌握工业流动资金和商业流动资金的情况，有利于掌握整个流动资金的分配和流通过程。

## （二）什么是信贷资金？

它同财政资金有什么不同？

为了发展社会主义建设，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为了支付行政管理费用和国防费用，国家每年都要通过税收和利润的形式，集中一定数量的货币资金，然后分配给国家机关和国民经济各部门。这就是国家的财政收支，这些资金就

是财政资金。

国家机关和国民经济各部门在使用资金当中，总会有一部分资金暂时闲置不用，比如生产企业从销售产品到购买原料发放工资，从提取大修理基金到进行大修理，总会有一部分资金要经过一段时间才能使用，比如人民公社和生产队从收获之后集中出卖产品到分批使用资金，职工群众从按期领到工资到陆续花费这些工资，也有一段时间。这是一方面的情况。另一方面，企业在生产和商品流转过程中，总会有一些临时性的资金需要。比如工商部门在生产和市场的旺季，必须临时补充资金；收购部门在秋收以后集中收储农产品的季节，也需要补充大量的资金。这就是：一方面某些单位有暂时闲置的资金（这些资金，财政上不便收回）；另一方面某些单位又有临时的资金需要（这些需要，如果也由财政拨款就会造成资金的浪费）。这个单位闲置，那个单位需要，于是就产生了通过银行信用以调剂资金的必要性。用存款贷款的方式，把各方面暂时闲置的资金吸收和运用起来，适应国民经济各部门的临时需要，这就是银行信贷工作的主要任务，这些用来发放贷款的资金就是信贷资金。

国家财政和银行信贷，都是动员和分配资金的工具，都是保证国民经济正常发展的不可缺少的部分。只是它们取得资金和分配资金的形式不同，性质和作用不同。财政通过收支的形式取得和分配资金，信



貸通过存款贷款的形式暂时地取得和分配资金。财政收支是无偿的，收进来和支出去都不再返还（只有少数公債和国外借款是例外）；银行存贷则属于债权债务关系，存款要提取，贷款要归还，除了财政部门和国家机关的一部分存款以外，存款和贷款还要有一定的利息。

我們发放的贷款，既包括对全民所有制经济的贷款，也包括对集体所有制经济的贷款（还有少数对个人的贷款）；既包括对工业和农业的贷款，也包括对商业的贷款。在我们这里，只有国家银行即中国人民银行才能办理信贷业务，同时，中国人民银行作为国家金融管理机构，又是国家的货币发行中心，是整个国民经济活动的结算中心，是全国现金的出纳中心。列宁在分析资本主义发展到帝国主义阶段的时候，曾说，随着银行事业的发展和银行组织的集中，银行逐步变成万能的垄断者，成为资本主义经济生活的中心和整个资本主义流转过程的神经中枢（参看“列宁全集”第22卷，第202页；第25卷，第320—321页）。在我们社会主义国家里，从形式上看，银行业务同资本主义银行业务是大体相同的；但是从内容和本质上讲却根本不同。在我们这里，不存在借贷资本，信贷不是剥削的工具，不是为“百万富翁”服务的。在我们这里，资金的使用，不是依靠自发作用盲目地进行调节，而是根据国民经济计划的要求，有组织有计划地使用。在我们这里，银行同其他部门的关系是分工协作的关系，银行信贷是国营经济和集体经济、城市和乡村、生产和流通之间，通过

信用形式进行经济联系的手段，是促进生产发展和流通扩大的一种工具。在社会主义国家，银行已经不是形式上而是实际上成为国民经济各部门的“公共簿记”。正如列宁所说，“大银行是我们实现社会主义所必需的‘国家机关’，我们可以把它当作现成的机关从资本主义那里夺取过来，而我们在这方面的任务只是把资本主义丑化这个美妙的机关的东西斩断”（“列宁全集”第26卷，第87页）。在社会主义国家，银行失去了自己旧的职能；取得新的职能，保持旧的形式，为社会主义制度所利用。

### （三）流动资金和信贷资金 的关系及其共同特点

流动资金是同固定资金相对立的，信贷资金是同财政资金相对立的，流动资金和信贷资金不属于同一个经济范畴，但是它们却有着直接的联系，有着共同的特点。在我们这里，一方面，企业所需要的流动资金一部分或大部分由银行贷款解决，一部分由财政直接拨款解决，或者拨交银行再由银行以信贷方式统一发放。另一方面，银行所有信贷资金，除了按照规定允许发放的农业基本建设贷款和短期小型工业基本建设贷款以外（这两部分贷款在整个贷款总额中只占很小的比重），主要是发放工业、商业流动资金和农业流动资金的贷款。这就是说，企业所需要的流动资金主要是由银行贷款解决；而银行所有的信贷资金又主要是用于流动资金的需要。这就是说，银行所贷出的资金，从银行方面看是信贷



資金，从用款單位看是流動資金，一套資金，兩重身份。我們平常所說的加強信貸資金管理和加強流動資金管理，是密切聯繫着的兩個方面，前一方面所講的是應不應該發放和如何合理發放的問題，後一方面所講的是應不應該使用和如何合理使用的問題。我們在這裡把信貸資金和流動資金相提並論，也是這個道理。

流動資金和信貸資金有着如下一些共同的特點：

第一，流動資金象人身上的血液一樣，不斷地在流動、周轉、循環，從流通範圍到生產範圍，再從生產範圍到流通範圍，從貨幣到商品，再從商品到貨幣，反映着企業的生產、銷售、儲備等經濟活動的各个方面。信貸資金則是在各個地區之間，在國民經濟各部門各企業之間，貸出去，收回來，再貸出去，從這個地區到那個地區，從這個部門到那個部門，從這個企業到那個企業，按照商品流通的需要，不斷地流動和運動。在全國範圍內，商品的運動是沒有地域和部門的界限的，貨幣的運動也沒有地域和部門的界限。有人說貨幣是有腿的東西，它可以到處走來走去。流動性，這是流動資金和信貸資金第一個共同的特點。

第二，生產和流通行除了少數情況以外，一般帶有程度不同的季節性，流動資金的需要也一般帶有季節性，有時需要多，有時需要少。各個部門需用資金的季節是不盡相同的，有時這個部門需要多，那個部門需要少，這個部門有餘，那個部門不足。比如農業生產春季需要資金多，秋季需要

資金少；农产品收購秋季需要資金多，春季需要資金少；其他許多部門也或多或少存在着类似的情況，特別是同農業有直接關係的部門更其如此。正是由於流動資金這種季節性的需要，表現在信貸資金上也必然產生一定的季節性。一般是：上半年收回多，貸出少；下半年收回少，貸出多。也正是由於各部門需要資金的季節不同，往往是這個部門歸還貸款的時候，正是那個部門需要貸款的時候，因此才有必要和可能通過信貸方式，用同一的資金為許多不同部門服務。流動資金和信貸資金的季節性運動，就象浪潮一樣，此起彼落，時起時落。季節性，這是流動資金和信貸資金第二個共同的特點。

第三，使用信貸資金，必須按期歸還，這是在前面已經說過了的。信貸資金實行有借有還按期歸還的原則，不僅可以保證各方面存款的隨時提取，保證信貸資金的周轉，保證貨幣的正常流通；而且可以通過這種形式，監督企業的資金使用，促使企業改進工作，改善經營管理。信貸資金實行計算利息的辦法，可以促使企業節約地使用資金，不是十分必要不向銀行借款，有利於加強企業的經濟核算。不僅信貸資金是這樣，在一定的意義上說，流動資金也具有返還的性質。因為企業使用銀行貸款是需要歸還的；企業經常占用的一部分定額流動資金即使不能歸還，也必須保證它的完整無缺，必須保證錢出去，貨回來，貨出去，錢回來，維持經常的周轉，不這樣就不能正常生產和正常經營。返還性，這是流動資金和信貸資金第三個共同的特點。



#### (四) 国家管理资金 的原则和界限

根据流动资金和固定资金的区别，信贷资金和财政资金的区别，以及流动资金和信贷资金所具有的共同特点，根据社会主义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规律和节约使用资金的要求，国家管理资金的原则和管理界限，应当是：全面安排，分别管理，统一调度。分开来说，第一，国家手中可以使用的建设资金，一般总是这样分配的：一部分用于基本建设，增加固定资产；一部分用于流动资金，补充生产周转和商品流转扩大的需要。资金是物资的货币反映。拿多少资金和物资用于基本建设，拿多少资金和物资用于生产周转和商品流转，这是一个关系到国家建设速度的问题，是一个关系到生产和建设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問題，必须由国家通盘考虑，全面安排。这样才有利于保证基本建设投资和基本建设材料、生产规模和资金供应的平衡。第二，国家根据资金性质和用途的不同，把流动资金同固定资金分开，把信贷资金同财政资金分开，分别管理，限定用途，不许挪用。这是一种区别不同性质，经过不同渠道，分别管理的办法。这种办法有利于合理地使用资金，有利于保证固定资金和流动资金之间恰当的比例关系不被破坏。第三，国家用于生产周转和商品流转的资金，需要在不同地区、不同部门、不同企业和不同季节之间周转流通，需要按照商品货币之间的供求关系，进行全国性的综合平衡。根据这个特点，国家对信贷

资金，必须实行集中管理、统一调剂的办法，使国家金融机构能够在全国范围内统一调剂和调度资金。在这方面，应当更加贯彻全国一盘棋的原则，在这方面集中管理的程度应当比其他方面为高。

能不能随意动用流动资金进行基本建设呢？不能。国家规定基本建设和流动资金计划，是根据资金和物资的条件，照顾了基本建设的需要和生产流通的需要的。计划既经确定，如果把流动资金用来进行基本建设，增加固定资产，就等于把某些应当流通循环的部分，凝结和固定起来，就有可能在若干部位发生停滞，造成生产和流通的中断。计划既经确定，如果把流动资金用来进行基本建设，也意味着必须在计划以外占用建设物资，而建设物资是有限度的。这样作，就一个地区和一个单位来说，也许可以多拿到一点物资，多作一点基本建设；但其他地区和其他单位的基本建设却可能要受到影响，甚至还要影响国家的重点建设；这样作，从全局看并不能增加多少基本建设，而只是打破国家的全盘计划，增大市场物资紧张的压力。如果流动资金真的多了，是不是可以调节呢？流动资金增加过多，一般说，就意味着国家工商企业的仓库中积存着较多的物资可以动用。在这种情况下，多安排一些建设，主动加以调节是必要的。否则只有讓物资继续积压，继续占用资金，加速资金周转的要求就无法实现。但是，调节必须由国家通盘考虑，必须按照统一的计划去进行，而不能离开计划随意进行。一个地方一个部门一个单位，自己感到资金有余，



就用来进行基本建設，其他地方其他部門其他單位需要資金的時候怎樣辦呢？自己在這個季節感到資金有餘，到了資金需要較多的季節怎樣辦呢？大家錢多了不還給銀行，銀行不能統一調度，用什麼辦法來調劑資金的需要呢？人們都願意多搞一些基本建設，這是可以理解的，我們的建設一定要多快好省。各地方各部門各單位應當尽可能地改善經營管理，加速資金周轉，節約使用原料材料，節約使用資金，使國家能够用同样的資金和物資，生产更多的东西，增加更多的建設項目。節約使用資金就是对國家建設的支持。

能不能把銀行短期周轉的信貸資金用來作財政开支或者作長期的基本建設貸款呢？不能。銀行信貸資金的來源除了一部分財政撥款以外，主要是各部門各單位的存款和城乡人民的儲蓄。這些存款和儲蓄遲早是要提取的。由於人們一方面陸續存入，一方面陸續提取，存入和提取在時間上有一個距離，而且存入常常大於提取，這就使銀行有可能保持一個相當的差額，用來發放短期周轉性的貸款。如果銀行依靠這些資金來源發放長期基本建設貸款，或者把銀行貸款用來作了財政开支，使貸款不能及時收回或者根本不能收回，那麼，結果必然會影響存款的提取，影響其他方面貸款的發放，甚至使國家被迫不適當地增加貨幣發行，影響貨幣的正常流通。國家規定，銀行發放貸款，除了特殊情況以外，原則上要有物資保證。發放流動資金貸款，是讓企業用來購進原料、材料和商品的，購進的時候貸款，銷售的時候還款，

貸款和還款同物資的運動相適應，這種貸款可以說是有物資保證的貸款。發放長期基本建設貸款雖然可以增加固定資產，但是它不像流動資金貸款那樣，能夠立即得到可以用来周轉的物資，能够在一定時期內及時出賣物資，歸還貸款。因此，在一定意義上說，這是一種沒有周轉物資作保證的貸款。銀行發放這樣的貸款必須有長期的專門的資金來源，必須有嚴格的控制。那麼，在整個信貸資金確實多了的情況下，是否可以主動地加以調節呢？應當說是可以的。信貸資金多了，一般說也就意味着企業的倉庫中積存了較多的物資。在這種情況下，國家可以減少一些對銀行的信貸資金撥款，或者從銀行行動用一點財政的上年結余存款，用來多安排一些建設支出。確實能安排一些建設支出而不安排，就不利於加速國家建設事業的發展。但這也是需要由國家統籌考慮全面安排的問題。不能看到銀行的信貸資金一時比較寬裕了，就要拿來發放長期基本建設貸款或者用貸款作其他开支。在社會主義國家，國家預算和銀行信貸是要統一平衡的。信貸資金的來源裏面，有相當大的部分是財政撥款和財政結余存款。銀行本身多吸收一點存款，財政就可以減少一點對銀行的撥款或者提取一點結余存款，增加一點建設方面的开支。所以一個地方一個部門一個單位經常把不用的資金存入銀行，人民群眾隨時把不用的錢向銀行儲蓄，實際上就是對國家建設的一種支持。可能有人這樣想：銀行是有錢的地方，為什麼有錢不讓人家多用一些呢？為什麼不可以在信貸資金寬裕



的时候，多发放一点基本建設貸款，到了信貸資金需要較多的时候，另外多发些票子来使用呢？市場貨币流通量可以隨着生产和商品流轉的扩大而有适当的增加，但是在正常的情况下，为了財政开支和基本建設投資的需要，而增加貨币发行，一般說是国家政策不能允許的。因为发行貨币并不等于增加物資，增加了貨币不增加物資，結果就会引来市場物价的波动，或者使人們拿到貨币，买不到物資。

能不能随意动用流动資金，进行商品賒銷和預付貨款呢？不能。商品賒銷是讓別人先拿貨，后付錢。預付貨款是讓別人先拿錢，后交貨。商品賒銷和預付貨款都屬於商业拖欠的性質，錢貨收回需要經過一定的时间，有的需要很长的时间。結果，企业不能按期归还銀行貸款，有的甚至进而要求銀行另外增加貸款。为了帮助人民公社发展生产，一些大型的农具、农业机器和其他某些重要生产資料，公社迫切需要而无力立即付款的，不是不可以考慮采取賒銷办法，讓他們迟一个时期付款；为了帮助人民公社解决生产資金的不足，或者为了指导公社发展国家所需要的某些农作物的生产，通过合同的形式，有計劃地預付一部分农产品預購定金，在收获以后收回农产品，这种办法也是允許的。但是，这种賒銷和預付，也必須由国家根据需要和可能，有計劃地加以安排。各地方各部門在国家計劃以外，認為有必要进行某些商品賒銷和預付貨款的时候，必須严格地按照規定，經過批准，并且严格加以控制。不能看到我这里什么东西多了，就去賒銷；

需要什么东西了，就去預付貨款。也不能一看到对方需要，就办理賒銷或者預付貨款。隨意进行的商品賒銷和預付貨款，实际上也是一种对国家資金和物資的分配，不过这种分配是离开国家計劃、离开資金监督的盲目的分配而已。列寧認為銀行是全国范围的会计机关，是全国范围内产品生产和分配的統計机关，他在十月革命前夕論述銀行国有問題的时候曾經說过：“只有实行銀行国有化，才能使国家知道几百万以至几十亿卢布往来流动的去向，以及这种流动是怎样发生和在什么时候发生的。……才能真正地而不是在口头上做好对全部經濟生活的监督，做好对重要产品的生产和分配的监督，才能做到‘調節經濟生活’”（“列寧全集”第25卷，第321頁）。当然，調節經濟生活主要是依靠党的领导，依靠国家計劃。但是如果各个銷售机构，各个收購机构，都可以在國家計劃以外隨意賒銷商品和預付貨款，隨意盲目的分配資金，使商品流通同貨币流通脱节，那么，国家資金和物資的分配如何有計劃地控制呢？国家根据什么來有計劃有組織地調節經濟生活呢？道理是非常明白的。

关于加强流动資金和信貸資金的管理，这是一个很大的題目，需要講的方面很多。比如，如何加強計劃管理和定額管理，如何加强現金管理和信貸監督，如何改善經營管理、加速資金周轉等等，也都是很重要的問題。我們所以着重講了上面几条管理資金的界限，是因为从目前情況看，這方面的問題比較突出，着重解决了這些問題，就有利于更好地解决其他方面的問題。



# 关于按劳分配的几个問題

何 均

关于按劳分配的问题，有一个时期，曾经在很多同志中间引起了热烈的讨论。在讨论中，有人认为，按劳分配是不公平、不合理的，这个制度同资本主义的分配制度很少区别，因此他们认为有必要很快地把它加以改变。另外，有人则指出按劳分配同资本主义的分配制度大不相同，他们承认按劳分配有它的不公平、不合理的地方，但是决不能离开生产条件来谈分配，分配的形式必然要为生产的条件所决定。根据上述的原理，他们认为要改变分配中不公平、不合理的状况，要实现一个真正公平、合理的分配制度，就首先要来发展生产。不能同意前面的一种意见，因为要是按照这样的意见来做工作，那么很快就会带来不利于社会经济发展的严重后果。可是，后一种意见也不能认为是完全正确的。因为，一种社会制度，究竟怎样才算是“真正公平合理的”；同时，按劳分配这个制度，现时在我国能不能就算是一个“不公平、不合理”的制度？对于这些问题都有必要进一步地加以考虑。问题说到这里，人们会很快地指出，按劳分配这个制度不是一个完全公平合理的制度，马克思

早在“哥达綱領批判”里已经加以論証，对于这一点不应该再有所怀疑。是的，“哥达綱領批判”这部著作，对我们当前所要論的問題具有重大意义。不过，問題还在于怎样来正确地理解马克思在这部著作中所发挥的思想。

这样，放在我們面前的主要的問題就有这样一些：根据科学的馬克思列宁主义观点，应该怎样来看待一种社会制度；按劳分配是一种怎样的制度，它同过去的分配制度有哪些不同；在我国目前的条件下，实行按劳分配是不是公平合理；最后，在社会主义时期的分配制度是不是一成不变的。下面，讓我們先从“哥达綱領批判”谈起。

—

对于“哥达綱領批判”，曾經有人有过这样一种了解，以为马克思同拉薩尔主义者之間所爭論的只在于按劳分配这个制度是公平还是不公平，是合理还是不合理。爭論所以发生，似乎仅仅由于拉薩尔方面把按劳分配說得太好了些，而马克思則相反，指出了它的不公平、不合理的地方。实际



上，問題並不這樣簡單。為了正確地了解馬克思的思想，我們應該仔細地來研究一下，拉薩爾方面的錯誤，究竟在那裡。

“哥達綱領”里這樣說：“勞動是一切財富和一切文化的源泉”，“勞動所得應不折不扣和按照平等的權利屬於社會一切成員”。“哥達綱領”里還說：“勞動的解放，……要求在公平分配勞動所得下集體調節全部勞動。”（以上均見“哥達綱領批判”）經過馬克思的分析，我們看到，在這些說法里包含着多少混亂和謬誤。但是，根本上來說，問題是在於，拉薩爾根據一種抽象的法權觀念，來說明未來的社會制度。恩格斯還告訴我們，拉薩爾“想證明：‘法權是一個從自身以內（這就是說不是從經濟前提中）發展出來的合理的機體’”（“論住宅問題”，見“馬克思恩格斯文選”兩卷集第1卷，1958年人民出版社版，第599頁）。因此，拉薩爾不是依據經濟關係來認識法權觀念；而是相反，依據法權觀念來判斷社會制度，看它們是應該還是不應該存在。這樣，如馬克思在“哥達綱領批判”里所指出的，他們要求“不折不扣的勞動所得”。因為，按照他們的看法，這是符合于“公平分配”和“平等權利”的原則的。馬克思問道：“什麼是‘公平的分配’呢？難道資產者不是斷定說，現代的分配是‘公平的’嗎？並且難道它事實上不是在現代生產方式基礎上的唯一‘公平的’分配嗎？難道經濟關係是由法權概念來調節，而不是相反，不是由經濟關係產生出法權關係嗎？”（“哥達綱領批判”）

不僅拉薩爾，從小資產階級社會主義

者蒲魯東那裡，我們也可以看到類似的东西。蒲魯東是反對階級鬥爭和暴力革命的。他幻想通過交換制度的改變，來實現一種“永恆正義”。為此，他設想了所謂勞動券和交換銀行的辦法，企圖通過這些來使生產者得到自己勞動的全部價值。恩格斯寫道：“他（引者注：指蒲魯東）只是渴望著‘永恆正義’，再沒有別的什麼了。每個人應當在交換中為自己的生產品得到自己勞動的十足收入，得到自己勞動的十足價值。”（“論住宅問題”，同上書，第544頁）恩格斯還指出：“蒲魯東在其一切著作中都用‘正義’的標準來衡量一切社會的、法權的、政治的和宗教的原理，他摒棄或承認這些原理是以它們之是否符合於他所謂的‘正義’為取舍的。”（“論住宅問題”，同上書，第597頁）

蒲魯東和拉薩爾有相同的地方，那就是：他們都把生產者應該得到自己勞動的全部成果，作為理想。但不同的是，拉薩爾是在分配上面打主意，蒲魯東則是在交換上兜圈子；另外，拉薩爾談的是法權標準，蒲魯東追求的是“永恆正義”。

其實也不僅蒲魯東，更早些時候，這類空想（就是：設計一種方案，使生產者得到自己全部勞動成果），就已經在不少國家流傳。恩格斯告訴我們：這種空想，在一八三一年就為約翰格雷所系統地發揮過，十九世紀三十年代在英國實際地被試驗過，一八四二年在德國為羅倍兒都斯所宣布，一八四六年在法國又被蒲魯東宣布為最新的真理（見“哲學底貧困”序言）。應該指出，在較早的時候，這種空想是有它的進步意義的。因為，儘管它是不切實際



的和不能實現的，但是，無論如何它表达了人們當時對現存社會的不滿，表達了人們要改變現有的社會制度的願望。可是，隨着歷史的發展，資本主義社會內部的矛盾已日益尖銳，工人階級同資產階級的鬥爭日趨激烈。這時，蒲魯東再拿出這類貨色來販賣，就已經是反動的了。它起着迷惑工人階級的作用，把工人階級引向錯誤的改良主義的道路。而拉薩爾主義者又把這類東西塞在哥達綱領里。正是因為這個緣故，馬克思才對這個綱領作了如此严厉如此激烈的批評。

在“哥達綱領批判”里，馬克思寫道：“我較為詳細地一方面談到了‘不折不扣的勞動所得’，另一方面談到了‘平等的權利’和‘公平的分配’，這是為了要指出：人們一方面企圖重新強迫我們黨接受那在过去會有一些意思，但現在已變成陳詞爛調的見解作為教條，另一方面又打算用民主主義者和法國社會主義者所慣用的思想上的、法學上的以及其他的話語，來歪曲那會花費很大力量才灌輸給黨，但現在已在黨內扎了根的現實主義觀點，——人們這樣做是犯了多么大的罪惡呵。”所以，在這裏，我們所遇到的實質上是这样一个根本性質的問題：是觀念或意識決定社會經濟形式呢，還是相反？按照唯心主義的觀點，社會經濟形式當然是為觀念和意識所決定的。因為，在唯心主義者看來，一切社會制度不過是人類頭腦的產物。只是由於人類理性的发展，它才日益趨於完美的。所以，正如恩格斯所指出的：他們把“歷史——不論是其全部或各個部分——被看

作是一些觀念的逐漸實現過程”（“費爾巴哈與德國古典哲學的終結”，見“馬克思恩格斯文選”兩卷集第2卷，第388頁）。但是，科學的唯物主義則同它相反，它認為，不是人們的意識決定社會存在，而是社會存在決定人們的意識。按照唯物主義的觀點，人類社會是一個不斷運動著的客觀過程。這個過程，不是由某種神祕的觀念所支配，而是同自然界的現象一樣，有它自己的發展規律。對於社會發展的規律，人們可以認識它，利用它，但不能任意地改變它。“這裡也完全象在自然領域內一樣，應該發現出現實的聯繫來把這些臆想的人為的聯繫排除掉。而這一任務，歸根到底就是要發現那些作為支配法則在人類社會歷史中發生作用的一般運動法則。”（同上書，第389頁）問題既然是這樣，因此，當我們來討論按勞分配的問題時，也就應該從什麼“公平”“平等”之類的抽象原則出發，去判斷它究竟是一種好的還是一種壞的制度，是不是需要早些把它改變以便用更“公平”更“平等”的制度來代替它。正確的態度應該是，把它當作一個客觀的社會發展過程去分析，找出其中的規律，從而更有力地把社會推向進步。

## 二

按勞分配的制度，在我國現在是已經實現了。這個制度是一個什麼樣的制度？它同過去的分配制度有那些不同？要弄明白這些，我們應該具體地來談談。

誰都知道，在舊中國是不存在什麼按勞分配的原則的。那時，同一切的以私有



制为基础的社会一样，人们的收入多少一般地是由占有不占有财产，占有多少财产，以及占有怎样的财产来决定的。但是，当生产资料不再成为私人的财产的时候，这个分配制度也就改变了。人们都还清楚地记得，在我国，正是由于土地改革的完成，封建的财产关系被废除了，封建地租也消灭了；正是由于实现了私营工商业的全行业的合营，资本家的利润也就从原来的受限制，到留下一条定息的尾巴；正是由于小生产者的私有制被改造成为社会主义的集体所有制，按劳动日来计算报酬才成为农民中的普遍的分配形式。同时，当所有上述的改造过程完成以后，按劳分配的制度才最后确立起来，成为我国主要的分配形式。这样，在我国，分配制度就有了这样一个改变：过去曾经通行了几千年的建立在私有财产基础上的分配制度，转到以劳动作为尺度的分配制度。人们的收入多少不再决定于占有或不占有财产，而是决定于自己劳动的情况。

毫无疑问，分配方面的这样一个改变，是我国社会生活中的一个具有重大意义的根本性的变革。经过这个变革，剥削阶级的利润和地租，都从分配过程中消失了。现在社会的产品分为两个部分，一部分是社会公共基金，它被用作生产、扩大再生产和其它集体需要的费用。另一部分是社会各个成员的个人收入。这部分产品在社会各个成员之间根据按劳分配的原则，也就是根据他们为社会所提供的劳动的质和量，来进行分配的。

曾经有人有这样一种看法，以为在社

会主义社会剥削收入是没有了，但劳动者的收入同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工人收入没有多少差别。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工人收入，好象也是根据多劳多得的原则实行分配的。对于这种看法，早有人指出，只是一种表面的形式的看法。其错误是在于它忽略了一个最重要的方面，那就是在资本主义社会劳动力是商品，而劳动者所得的工资只不过是出卖劳动力的价格。事实正是这样，由于人们忽略了这个最重要的方面，结果就离开了整个资本主义关系，孤立地来考察资本主义的工资制度。他们忘记了，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资本家总要竭力压低劳动力的价格，并且想尽方法从劳动力这个商品中榨出更多的剩余价值来。这样，工人的工资就不能不为这样的规律所支配：劳动力的价值决定于维持劳动者生存和延续后代所必需的生活费用。同时，一切技术方面的改善和新设备的采用，也都成为榨取工人群众的手段。所以，在资本主义社会，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随着劳动生产率的增长，一方面形成了庞大的资本积累，另一方面则出现了工人群众的贫困。正如马克思所说：“在一极有财富的积累，同时在对极，那个把自己的生产物当作资本来生产的阶级，就是穷困，劳动折磨，奴隶制，无知，粗暴及精神颓废等等的积累”（“资本论”第1卷，第813页）。要是我们不注意雇佣劳动同资本、工资同利润、工人阶级同资产阶级的这种对立关系，就不能正确地理解资本主义的工资制度，就会为某些表面现象所迷惑，甚至看不到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剥削实质。



能够認為在社会主义社会，劳动力还是商品嗎？劳动者的收入仍有一种竭力被压低的倾向嗎？能够認為在社会主义社会，技术水平的提高只不过是一种榨取剩余价值的手段嗎？在这方面，只要是一个沒有任何成見的人，用不着費很大力气，就能看到，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劳动群众的生活状况，是同整个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密切地联系着的。正是由于資本主义的工資制度的废除，由于按劳分配原則的实现，人同人之間的关系改变了。劳动者真正在为自己劳动，不再是資本的奴隶。

所以，必須肯定，按劳分配的制度同一切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分配制度有着根本性質的区别。这个制度是适应生产資料公共所有制的发展，而逐步发展起来的社会主义分配制度。

这个制度当然不是因为人們認識到了它的正义性或符合于公平的原則，就馬上出現的。它的实现是一个客观的必然的过程。在我国，一切旧的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已經腐敗到这种程度，要是不把它们推翻，就不能解放社会生产力。我們当然不会忘記，由于按劳分配原則的实现，由于各种剥削收入的废除，广大劳动群众的生产积极性就大为高涨，而我国工农业生产也获得了巨大的发展。

### 三

既然按劳分配的制度是社会主义的制度，所以只有随着社会主义社会过渡到更高級的社会，它才会被另一种分配形式所代替。但是，要把我国建設成为一个强大

的繁荣的社会主义国家，还需要有一个較长的时间，而要过渡到更高級的社会，还需要更久一些的时间。因此，在一个相当长久的時間內，按劳分配还是我国的主要的分配制度。

不过，如我們在前面所說的，有些人并不是这样看法。他們希望赶快結束按劳分配的制度。因为，他們看到这个制度有不公平、不合理的地方，看到它同資产阶级法权有关。

是的，馬克思和列寧都曾指出，按劳分配这个制度并沒有超过資产阶级式的法权范围。不过，我們應該怎样来了解馬克思和列寧的这个指示呢？能够因此認為这个制度还多少保留了資本主义的分配方法嗎？在前面我們已經說过，这个制度同一切旧的分配制度，都有着根本性質上的不同。那么，它在哪些方面还同資本主义有关呢？实际上只不过是这么回事，就是在劳动者之間实行分配的时候，还不能不依据这样一个法規，就是等量劳动應該得到等量的报酬。而这不过是反映那个通行于商品交换中的原則：“一种形态的一定数量的劳动可以与另一种形态的同量劳动交换。”（“哥达綱領批判”）商品交换的原则当然是同資本主义制度有联系的。因为資本主义社会是一个商品生产高度发展的社会，并且它的发展要以商品生产的发展为必要的前提。可是，这个原則在資本主义的分配关系上，从来也不曾起过作用。如果按照这个原則来实行分配，資本家的剥削收入就不能存在，从而資本主义制度就会整个地瓦解。所以实行按劳分配的制度，对于資产阶级



是一點好處也沒有的，他們在這裡完全無利可圖，資本主義也不会由此發生。不僅這樣，如人們所知道的，現在在我國還要大力地來發展商品經濟。同樣，資產階級在這裡也撈不着什麼油水。因為，這種商品經濟已經是社會主義的商品經濟。在社會主義制度下，生產資料已經不能再為私人所占有，已經不再是剝削剩餘勞動的手段。由此可見，在社會的經濟性質已經根本改變的條件下，某些形式上相同的經濟關係和法權關係，可以從原來是適合於這個階級利益的，變為適合於另一個階級的利益。

既然按勞分配同資本主義社會的分配制度无关，并且也不会从这里产生出资本主义，那末，对它我們还有哪些不满呢？現在成为問題的是，实行这个制度，人們的生活水平还不免有差別。雖然剝削階級是已經被消灭了，但实行按勞分配的原則也就“默認不同等的工作能力是種天然特權”（“哥達綱領批判”）。正如馬克思所說的，“根據其內容來講，它象一切權利一樣是種不平等的權利”（“哥達綱領批判”）。因此，在这种分配制度下，能力强、家口少的人，生活就会較富裕；能力弱、家口多的人，生活就要差些。不过，要知道，人們生活水平有差別，這種現象的存在，主要地不是决定於分配的制度。要是以为只要把分配的办法改一改，一切事情就会變得美滿起來，这只能是空想。在社會產品還沒有達到極大丰富的时候，在工農之間、城鄉之間、腦力劳动同体力劳动之間、熟練勞動同不熟練勞動之間都還存在着差別的時候，就企图消灭人們生活水平的差

別，不管采用怎样的分配办法，最后只能走向平均主义。平均主义，如毛澤東同志所指出的，它不过是“手工业和小农經濟的产物”（“關於糾正黨內的錯誤思想”）。这种分配方法，对生产只能起一种阻碍和破坏的作用。因此，为了改变人們生活水平仍然存在着差别的現象，我們当前的主要任务就是“高速度地发展社会生产力，促进国家工业化、公社工业化、农业机械化电气化。”（“關於人民公社若干問題的決議”）这是使我們当前的社会过渡到更高级的社会的根本的物质保证。不管我們怎样热心于更公平更合理的分配，要是不从这个主要的方面来着手，事情是不会有多大进展的。

既然，在社会主义时期，由於产品还没有极大地丰富、人們的生活水平还不免要有差別，社會产品的分配，也就少不得要拿劳动作为尺度。可是，在有些人看来，問題現在似乎已經成為這樣：实行按勞分配只不过是不得已的办法；我們終于不得不生活在一个不公平、不合理的制度下面。

但是要知道，馬克思和列寧所論証的是，在資本主義制度灭亡以後，人類社會发展的进程。他們告訴了我們共产主義第一阶段的一些重要的特征，同时，也指明了人类社会進一步发展的道路。而人类社会則是一个从低級阶段到高級阶段的不断地发展的过程。只要能够正确地掌握社会发展的客觀規律；我們也总能有力地迅速地把历史車輪推向前进。但是，如果因此就把未来的社会制度当作标准，用來衡量今



天以前的一切社会，那么不仅我們会对現存的社会大加不滿，而且过去人类的历史在我們面前都将成为一片荒唐。拉薩爾曾經有他的法权觀念，蒲魯东有他的“永恒正义”。而我們馬克思列寧主义者則是根据历史唯物主义的觀点，来考察人类社会生活的。按照历史唯物主义的觀点，一种社会制度，当它适合于生产力发展的需要的时候，就是一种进步的合理的制度；当它已經成为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阻碍的时候，就是反动的不合理的了。按照这个觀点，恩格斯甚至指出，奴隶制社会的产生是一种进步。因为，它是适合于当时发展生产的需要的。可是，如果我們从抽象的“公平”“平等”的原則来考慮問題，就会得出同恩格斯完全相反的結論，把它当作是一种倒退。

能够認為按劳分配的制度現在已經過时，不适合于生产发展的需要了嗎？要是現在我們就來廢除按劳分配的制度，会发生怎样的結果呢？正如党的八届六中全会“关于人民公社若干問題的決議”中所指出的：“就会妨害人們劳动的积极性，就不利于生产的发展，不利于社会产品的增加，也就不利于促进共产主义的實現”。所以，必須承認，按劳分配的制度是进步的、合理的。因为，这种制度現在还是一种适合于生产发展需要的富有生命力的制度。正因为这样，我們不能設想，現在就把这个制度加以廢除。馬克思說得好：“无论那一个社会形态，当它所給以充分发展余地的那一切生产力還沒有展开以前，是决不会灭亡的；而新的更高的生产关系，当它所

借以存在的那些物質条件還沒有在旧社会胞胎里成熟以前，是决不会出現的。”（“政治經濟學批判”序言）

#### 四

按劳分配的制度，在我国已經实行了一些时候了。經驗表明，这个制度是有益于当前生产发展的。所以，我們不能同意这样的意見：按劳分配的制度應該赶快結束。不过，这样的意見也不能認為是正确的，就是：在社会主义阶段，分配的情况将是一成不变的，开头怎样，結尾还照旧；只等人們把一切都准备妥当以后，再宣布一种旧的制度废除，一种新的制度来临。实际上，在人类社会生活中，从来也不會出現这样的現象。

人們都知道，人类社会是处在一个不停止的运动过程中。当条件成熟的时候，就从一种性質的社会过渡到另一种性質的社会。不仅这样，就是在同一性質的社会制度下，它也不是絕對靜止的。列寧曾強調地指出：“資產階級总是非常虛偽地把社会主义看成是一种僵死的、凝固的、一成不变的东西，实际上，只有从社会主义实现时起，社会生活和私人生活的各个方面才会开始真正地迅速地向前推进，形成一个有大多数居民甚至全体居民参加的真正群众性的运动。”（“國家与革命”，“列寧全集”第25卷，第458—459頁）因此，对于社会主义社会，包括它的分配制度在內，也就不不能看成是一个凝固的东西。

拿我国的情况来看，在分配問題上，至少有以下的一些值得注意的方面：首先，



按劳分配的制度，在一个相当长久的时期内还是我国主要的分配制度。但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时期，人们的工资收入，总的的趋势将不是差别越来越大，而是逐渐缩小。其次，国家用在社会公共福利事业方面的费用，是带有按需分配的性质的。这些方面的费用，过去每年都不断地有所增长，以后还会以更快的速度加大起来。再次，去年随着人民公社化运动的发展，在我国农村中相当普遍地出现了一种粮食或者伙食供给制。它是一种带有按需分配因素的制度。应该指出：这个制度是随着我国农村生产的发展，是适应我国高速度发展生产的要求才出现的。这个制度，在提高劳动群众的生产积极性方面，已经起了一定的作用，并且受到广大群众的支持。显然，分配方面的这些发展和变化，对我国整个分配制度将会发生影响。

在已有的变化中，我们可以看到，有某些属于共产主义萌芽的东西已在生长。在已有的事物中孕育着新的属于未来的某些因素，这是常有的事情。对于这些新的因素，只要它是真正适应客观需要发展起来的，就应该积极地给以支持。可以预见得到的，分配中的共产主义性质的因素，将会逐步地发展起来，最后成为社会主要的分配形式。不过，对于这些新的因素，我们要是不考虑到客观情况，只片面地从主观愿望出发，就把它夸大起来，以为现在就可以用它来代替一切已有的东西，就一定会在实际生活面前碰壁。

在分配问题上，人们也已经承认，从整个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过程来看，各社会成员之间的工资差别将逐渐缩小。而这种发展趋势，是符合于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需要的。由于工资差别的逐渐缩小，各社会成员之间的生活水平将越来越接近，这样将有利于按劳分配制度向按需分配制度的过渡。但是，这种差别的缩小，也同样不决定于人们的主观愿望。只有在广大劳动群众的技术和文化水平不断提高的条件下，只有随着工业同农业、城市同乡村、熟练劳动同不熟练劳动、脑力劳动同体力劳动的差别逐渐缩小，各社会成员间的工资的差别，才有可能大大地缩小，以致最后消灭。很清楚地，这又要以社会生产力的巨大发展和社会产品的极大丰富为它的必要的物质前提。

所以，在社会主义阶段，分配的制度决不是一成不变的。这个变化过程，也就是由较低级的按劳分配到较高级的按需分配的转化过程。这个转化过程的全部完成，将需要有一个较为长久的时间。看不到这个转化过程是不对的，以为这个转化过程可以一举实现也是不正确的。最后，还应该指出，这个转化过程的能否完全实现，不是决定于“公平”“平等”“永恒正义”等抽象原则是不是已为人们所接受，而是决定于生产。因此，当我们处理问题的时候，首先应该考虑的是，一种分配制度是不是同生产发展水平相适应，同时要考虑到它是有利于还是不利于生产的发展。



# 价值規律和社会主义制度下 价格决定的規律性

于光远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商品生产和价值規律，是当前馬克思主義政治经济学中一个具有重大实际意义的理論問題。在这个問題上，我們的認識是隨着社会主义建設經驗的丰富而逐步深入的，但是至今还存在着許多不同的意見，而且研究得还很不細致。一个政治经济学重要理論問題的解决，有时需要很长的时间。从資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奠基人威廉·配弟“賦稅論”的发表（一六六二年）算起，到馬克思“哲学底貧困”和“雇佣劳动与資本”的发表（一八四七年和一八四九年），中間經過将近二百年的時間，科学的价值論的基础才奠立了起来。象社会主义制度下商品生产和价值規律这样复杂的理論問題，短时期內得不到彻底的解决，是很自然的事。社会主义制度下商品生产和价值規律問題范围很广，現在我打算就价值規律和价格决定問題<sup>①</sup>发表一些意見。

\* \* \*

在討論中，許多同志說到社会主义国

家的价格政策。但是必須首先研究清楚社会主义制度下价格决定的規律性，价格政策問題才能从理論上得到說明。

价格决定的規律性同价值决定的規律性不是一回事。大家知道，“价格是价值的货币表現”（“資本論”第3卷，第442頁）。这是作为商品交換价值的一种特殊形态——货币形态——对价格所下的定义。因此，从量上說，“价格是商品价值量的指数”（“資本論”第1卷，第97頁）。但是价格是可以同价值相背离的。“价格和价值量相背离的可能性，是存在于价格形态之内”，因为“虽然当作一个商品的价值量的指数的价格，

① 这里所說的价格决定的規律性，指的是价格是怎么样被决定的規律性。“价格決定”一詞，在經濟学著作中沒有見人用过。这里所說的“价格决定”这个名詞的意思，同苏联經濟學界通常用的“价格形成”这个名詞的意思基本上是一样的，指的也是社会主义国家据以制订各种产品的價格和規定價格水平和比价时的客觀根据。这里我所以用“价格决定”来代替“价格形成”，是因为后者从中文的字义来看，容易使人誤解这个概念只包括价格由哪些因素构成，不能够把这个概念的意思全部表現出来。



是这个商品同貨币交換比例的指數，但是一个商品同貨币交換比例的指數，并不因此就是这个商品的价值量的指數”（“資本論”第1卷，第81--92頁，譯文稍作修改）<sup>①</sup>。作为商品同貨币交換比例关系指數的价格，不同于作为商品价值量指數的价格，它是可以因各种因素的影响，高于或低于商品內在的固有的价值量的。因此，如果說商品的价值，在任何社会制度下都是由生产这个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量来决定，因而价值决定在各个不同的社会制度下有相同的規律性的話，那么，价格决定在各个不同的社会制度下，既有相同的規律性，又有不同的規律性。不論在什么社会制度下，商品的价格量总是以它的价值量为基礎，这是价格决定在不同社会制度下相同的規律性；但是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下，价格有直接以价值为基础和直接以价值的变形为基础的区别，有随时涨落和比較稳定的区别，有自发地形成和由人們有計劃地規定的区别等等，这是价格决定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下的不同的規律性。

为什么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下，商品的价格都是以价值为基础呢？这是由于在这些制度下，价值規律都起作用的結果。价值規律，一句話說就是，商品的价值量由生产这个商品所消耗的社会必要劳动量决定<sup>②</sup>。这就是說，不論个别生产者生产某种商品时消耗了多少劳动，社会上只承認这个商品凝結有生产这个商品所消耗的社会

必要劳动量。在商品交換中，如果进入交

① 馬克思在“資本論”里解釋這一句話時接着說：“假設有二等量的社会必要劳动，表現在一卡德小麦上面和二鎊（約等于一盎斯金）上面。二鎊就成了一卡德小麦的价值量的貨币表現，或者說是它的價格。如果事情的变动，使一卡德小麦的价格提高至三鎊或降落至一鎊，那就无论一鎊和三鎊当作小麦价值量的表現会不会失之过大或过小，它們总归是它的價格。因为，第一，它們是小麦的价值形态，貨币；第二，它們是小麦和貨币的交換比例的指數。在生产条件不变或劳动生产力不变时，再生产一卡德小麦就須支出和以前一样多的社会劳动时间。这种事情，既与小麦生产者的意志相独立，也与別种商品所有者的意志相独立。商品的价值量，表现一种必然的，內在于該商品形成过程中的，对于社会劳动时间的关系。价值量轉化为价格时，这种必然的关系，会表现为一种商品和那在它外部存在着的貨币商品的交換关系。但这种关系可以表现商品的价值量，也可以表现比这更大或更小的量。在一定情形下，該商品就会依这更大或更小的量来讓渡的”。

馬克思还說：“价格形态不仅讓价值量与價格（即价值量与其貨币表現）有可能发生量的不一致，并且能够包藏一个質的矛盾，以致貨币虽只是商品的价值形态，但價格可以完全不是价值表現。一种东西虽然沒有价值，但能在形式上有價格。在这場合，價格表現，就象数学上某几种量一样，是想像的。”（“資本論”第1卷，第81--92頁）

② 目前經濟學界对价值規律有多种表述方式，我認為以“商品的价值量由生产这个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量来决定”这种表述形式最为确切。在馬克思和恩格斯的著作中，虽然找不到用上述定义的形式来表述价值規律的句子，但是在他們的著作中的許多地方都可以看出这个意思。例如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第204頁）中写道：“……每一商品的价值，都是由它的使用价值中对繁化的劳动的量，由它生产上社会必要的劳动时间决定。这个規律（着重点是引者加的），在劳动过程当作結果得到的生产物为我們的資本家所有时，依然是适用的。……”为什么这样的表述最為确切，在这里不來討論。



換的两个商品价值并不相等，那么随着商品变更它的所有者，交換双方占有的社会必要劳动量，就因之可能发生变化：拿出价值較高的商品換回价值較低的商品的人占有社会必要劳动量就会减少，反之就会增加。只有在进入交換的两个商品价值完全相等的时候，在商品变更它的所有者之后，双方所占有的社会必要劳动量才不发生变化。因此，在商品交換中，价格的高低和交換双方有切身的利害关系。这种利害关系使得在商品交換中价格有接近价值的趋势，使商品价格不能不以价值为基础。在垄断前资本主义制度下，商品价格不是直接以价值为基础，而是直接以生产价格为基础，以及在任何社会制度下，价格因供求关系有时上涨有时下落的趋势的一些事实，并不能否定价格仍以价值为基础这个規律性。这是政治經濟学的常識，我們不多解釋。

为什么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下，价格有自发地形成和由人們有計劃地来規定的区别，有随时上下涨落和比較稳定的区别，有直接以价值为基础和直接以价值的变形为基础等等区别呢？这种区别不能只用价值規律的作用来解释，因为价值規律是在这些社会制度下共同起作用的規律。这些区别之所以产生，是由于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下，除了价值規律之外，还存在着其他的經濟規律，它們也在价格决定中起着重要的作用。例如在简单商品生产和資本主义商品生产条件下，价格之所以必然自发

地形成，就是在生产資料归私人所有的情况下，社会分裂为无数独立的生产者，因而价格作为商品轉讓的条件，只可能由各个当事人在市場上經過相互比較商品的价值或者它們的生产价格来形成，不可能由某个中心来統一制定。在价格这样自发地形成的前提下，我們又可以进一步看到，供求关系和因劳动生产率变化而引起的价值变化，就会直接在价格的涨落上得到反映。至于商品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下，为什么会有直接以价值为基础或以价值的变形为基础的区别，自然也只有从各社会制度下有不同的經濟条件、不同的經濟規律中得到說明。在小商品生产条件下，商品的价格之所以直接以价值为基础，就是因为简单商品生产的目的是“为买而卖”，人們关心的是劳动能否得到等量的补偿。而在垄断前资本主义的条件下，价格之所以直接以生产价格为基础，是因为这时不同生产部門資本家之間相互競爭的結果，使各个資本家的同量資本，不論它投入什么生产部門，也不論各个部門工人創造的剩余价值有多有少，但是只能够依据自发形成的平均利潤率取得平均利潤。在垄断資本主义条件下，一方面原有的許多資本主义經濟規律仍然发生作用，另一方面又有垄断资本主义阶段新的特有的經濟規律发生作用，結果使商品价格脱离生产价格，形成垄断价格。

\* \* \*



社会主义制度下价格决定有它特殊的規律性，这是因为价值規律和社会主义的經濟規律共同起作用的結果。

社会主义制度下价格决定的第一个特点是它的計劃性。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价格是計劃价格，它不是在市場上自发形成的，而是由国家根据社会的利益，有計劃地制定的。它同资本主义制度下的价格是根本不同的。不但在垄断前资本主义制度下，談不到什么計劃价格，就是在垄断资本主义条件下，也根本不存在价格的計劃性。在垄断资本主义制度下，卡特尔、托拉斯、康采恩等垄断組織，把許多产品的生产绝大部分集中到自己手里，打败竞争的对手，形成了垄断价格。垄断价格，是垄断組織残酷地剥削本国劳动者和殖民地、附屬国人民，获取垄断高额利潤的手段。垄断价格反映了资本主义制度下生产和資本的集中，反映了垄断资本家之間尖銳的斗争，社会主义制度下計劃价格是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生产，保证人民生活不断提高的手段。計劃价格，反映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反映了社会主义国家对国民经济有计划的领导。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价格能够而且必然是計劃价格，这是因为，生产資料归社会公共所有，从而产品由社会来支配，沒有生产的无政府状态，沒有自由竞争。当然，計劃价格不是人們主观任意决定的。尽管在制定价格中，表現出人的高度的主观能动性，計劃价格的高低，仍由各种客观的經濟条件

决定。

社会主义制度下价格决定的第二个特点是直接以价值为基础。这个特点并不是經濟学界一致公認的。有人認為价格与价值沒有必然的联系，更說不上什么价格有直接以价值为基础的必然趋势。也有一些人肯定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价格与价值間的必然联系，但是不承認价格直接以价值为基础的客觀規律性。他們認為，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国家有必要規定各部門平均資金利潤率，作为計算投資的經濟效果和实行經濟核算的一个主要工具，因此社会主义制度下存在着平均利潤与由成本和平均利潤构成的生产价格等經濟范畴，而商品的价格将由这个生产价格来决定。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价格是否有向直接以价值为基础变化的必然趋势，是一个比較复杂、需要依据社会主义建設实践經驗仔細加以研究的問題。<sup>①</sup>

为什么說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价格决定有直接以价值为基础这样一个特点呢？

我們知道，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交換

<sup>①</sup> 研究各社会主义国家价格变化的历史，研究社会主义各国在价格問題上的丰富經驗，对研究社会主义价格是否有直接以价值为基础的客觀規律性的問題会有很大的帮助。但是已有的經驗对解决所討論的問題來說，似乎还嫌不够充分。价格有向直接以价值为基础变化的必然趋势，現在表現得还不够明显。許多國家的经济学家都还在爭論這個問題的事实，也說明了這個問題在理論上沒有解决。这个问题的彻底解决，还有賴于社会主义建設經驗进一步的丰富。



主要发生在集体所有制經濟和全民所有制經濟之間、国家和职工之間以及国营企业之間，因此关于价格变化的根本趋势問題，也就可以从这三个方面来作一些分析。

全民所有制經濟和集体所有制經濟之間的商品交換关系，也就是社会主义制度下城乡之間、工业和农业之間的商品交換关系，是在社会主义革命胜利以后从旧的城乡关系的废墟上发展起来的。在革命胜利之前，城市剥削乡村——在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里，还有帝国主义对广大农村残酷的剥夺——这种城乡关系，同許多国家工业品的价格高于价值，农业品低于价值的情况，是密切联系着的。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新的城乡关系、工农联盟、按劳分配的原则的贯彻，要求工农产品的价格逐渐接近价值。就我国的情形来看，实际情况也是如此。根据国家統計局資料，全国工农业商品比价指数，一九五七年比一九五〇年縮小了百分之二十三点三（見“經濟研究”，1958年第9期第52頁）。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工农业产品有进一步接近价值的趋势。

在国家和职工間的交換中，現在国家还需要自觉地运用价格杠杆，規定卖给职工的消費品的价格高于、等于或低于其价值，来影响某些产品的銷售数量这种情况同社会主义制度下价格直接以它的价值为基础的規律性是否不相容呢？不是这样。因为，价格有直接以价值为基础的規

律性，并不是說价格与价值不可能发生背离。在简单商品生产的条件下就是如此。不过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价格与价值如何符合和背离的規律性，同简单商品生产下原則上不同。至于某些特殊商品，如烟、酒和某些高級消費品，价格規定得要比它的价值高得很多的情况，也不能用来作为否認价格直接以价值为基础的論据。因为这样来規定价格的目的是，适当限制这些商品的消費，同时对一部分生活水平高的人起征稅的作用，增加国家的收入。但是随着生产的发展，随着人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生活习惯的改善，規定这些商品价格特別高于价值的根据，就会逐渐消失。至于某些产品（如某些医药卫生等用品）价格特別低于价值的情况，实质上是逐步实行按需分配的原則的步驟，也不能以此为根据，來否認社会主义制度下产品的價格有直接以价值为基础的規律性。

从国营企业之間的交換关系来看，更好地实行經濟核算，也要求产品的價格逐渐接近价值。我們知道在资本主义制度下，真实的經濟运动时常以顛倒、歪曲的形式表現出来。例如，人与人的关系表現为物与物的关系，劳动力的买卖表現为劳动的报酬等等。这也是资本主义制度下的一种客觀規律性。而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沒有向群众掩盖經濟运动真相的必要性，相反地，为了便于管理，为了提高人民群众的生产积极性和政治积极性，就要求通过恰当的



形式，把社会生产实际状况尽可能明白地确切地表现出来。这就要求价格直接以价值为基础。在价格直接以价值为基础的情况下，价格就能比较确切地反映生产这个产品时所消耗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生产这个产品时所消耗的生产资料的价格，就能比较确切地表现生产这个产品时所消耗的物化劳动；生产这个产品时付出的工资，就能比较确切地表示劳动者在生产这个产品期间所消耗的生活资料中的物化劳动；由产品的价格减去所消耗的生产资料的价格后的那个货币额，就能比较确切地表现生产这个产品时新创造的价值；而根据价格计算出来的成本、利润、资金、成本利润率、资金利润率等等也就都能比较确切地反映相应的经济关系。如果相反的价格不是直接以价值为基础，那么上述各种范畴都不能直接地反映出那真实的经济关系，这就会增加我们正确认识经济现象的困难。这同社会主义制度下真实的经济运动应该得到最明白的表现形式的要求是不符合的。

至于生产价格，作为客观经济范畴，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是否存在，我认为很值得怀疑。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既然没有自由竞争，没有资金的自由转移，就不可能发生利润率平均化的倾向，因此也就不存在平均利润的范畴。但是有人认为，必须有利润平均化的客观趋势，可以用某一个生产部门所有企业的资金总额，去除这个部门所有企业的利润总额，得出平均利润率

这个数值，并把这个企业的利润率同这个平均利润率加以比较，用它来反映投资的经济效果和企业经营管理的状况。根据这一点他们肯定平均利润率、平均利润、生产价格的范畴是客观存在的，肯定社会主义制度下，价格直接以生产价格为基础。这个问题比较复杂，在这篇文章中不能对这个问题充分展开讨论。但是这种说法中有一个困难，那就是：他们不好说可以对社会生产所有的部门计算出统一的平均利润率，因为这样做是没有意义的，而如果没有整个社会的平均利润率，也就不存在生产价格的范畴。

社会主义制度下价格决定的第三个特点，是有较大程度的稳定性。社会主义制度下价格较大程度的稳定性，指的不是由于劳动生产率停滞不发展，或是供需关系变化很小而产生的那种稳定性，而是价格水平不依供求状况和价值变化而随时变动的那种稳定性。社会主义制度下价格的较大程度的稳定性，是由价格的计划性决定的。由于社会主义制度下不存在生产无政府状态，不存在各企业间的竞争，不但生产是有计划的，而且个人消费在一定程度上也可以纳入计划轨道，因此在供求关系发生变动的时候，可以不让价格自发地涨落。一时出现的供求关系同价格水平之间的矛盾，可以不采取涨价或降价的办法而采取其他办法来解决。例如，可以有计划地增加生产（在供不应求的情况下），或适当地缩减生产（在供过于求的情况下）；可



以重新調整物資分配計劃，實行消費品的計劃供應，適當增加或減少物資儲備等等。但這決不是說，在社會主義制度下供求關係對價格完全不發生影響，或者說，供求關係影響價格的規律性，根本不存在。在社會上還存在社會主義所有制的兩種形式的時候，在大部分消費品的分配還通過勞動者用貨幣收入在市場上自由選購的方式來實現的時候，在國家對價格管理還不十分嚴格的時候，價格完全不反映供求關係是不可能的。在社會主義制度下，國家可以暫時不顧價格水平同供求關係不相適應的狀況，對價格不作調整。在這時候，由於價值規律的作用，供求不平衡的狀況，對現有的價格是一個衝擊力量。但這種衝擊力量，可以歸於滅亡，如果不久以後生產和消費狀況發生了改變，重新出現供求平衡的狀況代替了一度出現的供求不平衡的狀況。這種衝擊力量也可以比較長時期的保持下去，如果不能在最短期間從生產和消費上解決供需平衡的問題，但是供需間的不平衡，沒有大到使原有價格水平無法維持下去的程度。此外，還有一種情況，那就是當供求不相適應的情況進一步擴大，對價格的衝擊力量大到一定程度，使原有的價格水平事實上無法維持下去。把上面說的這幾種情況歸結起來，我認為客觀上存在着這樣一個規律性是比較明顯的：在社會主義制度下，價格反映比較長期的供求關係，不象在小商品生產和資本主義商品生產

下那樣，價格跟着供求關係的變動隨時漲落。

社會主義制度下價格有較大程度的穩定性，還表現為價格不是隨價值的變動而隨時變動。某個商品的市場價值，是隨著技術進步，隨著適應社會對這個商品需要的狀況而引起的生產條件的變化而隨時變化的（請參閱馬克思：“資本論”第3卷，第10章）。但是社會主義制度下的價格，却不會隨著市場價值的變化而隨時變化的。如果價格每月每季都隨著價值變化而變化，那就根本沒有較大程度的穩定性可言了，而為了有利於國家對經濟管理，有利於居民有計劃地安排自己的生活，在社會主義制度下有必要力求價格有較高程度的穩定性。

當然，社會主義制度下價格的穩定性只是相對的。既然社會主義制度下價格有向直接以價值為基礎變化的必然趨勢，既然價格不能完全不受供求關係的影響，價格不變是不可能的。一般來說，隨著勞動生產率提高價格應該逐漸下降，社會主義制度下價格有較大程度的穩定性這個特點，只是要求這種下降不是隨時的，不是波動式的，而是經過一個相當長的時間由國家有計劃地來作一次調整。因此，在社會主義制度下有計劃地調整價格就是必然的。把社會主義制度下價格所具有的相對穩定性理解為絕對穩定性，認為歷史上形成的东西，就完全是合理的，認為可以不去研究價格長期變化的趨勢，不去研究



短期中圍繞價格問題上的各種因素的作用，及時地適當地對產品價格進行調整，那是不對的。

\* \* \*

上面對社會主義制度價格決定的一些客觀規律性，作了極其粗略的分析，現在再來討論社會主義國家的價格政策問題。所謂價格政策問題，就是社會主義國家的領導機關，按照實際經濟情況，正確地運用經濟規律，制定各種商品的價格，使其結果符合於預定的有利於生產的發展、有利於人民生活的改善、有利於人民的團結的目的。

關於運用正確的價格政策以達到我們預期目的的情形，不外乎薛暮橋同志在“紅旗”第十期那篇文章中指出的那幾個方面：影響某些產品的生產數量，以保持各類產品供需之間的平衡；影響某些消費品的銷售數量，以保持各類消費品供需之間的平衡；調整各階層人民的生活水平，特別是工人同農民之間消費基金的分配。除此之外，可以補充的是，正確地制定價格，還可以達到更好地計算投資的經濟效果、更好地實行經濟核算制、更好地進行計劃統計工作的目的。

為什麼運用正確的價格政策可以達到上面所說的這些目的呢？這是因為，儘管在社會主義制度下，價格必然以價值為基礎，而且還有同價值接近的必然趨勢，但是在不脫離以價值為基礎的條件下，價格

水平究竟多高，是可以由國家來規定的。如果一種產品只可能有一種價格，如果產品的價格不允許同它的價值有任何背離，那就根本沒有價格政策可言了。價格政策問題之所以存在，就是因為我們可以對商品價格有所選擇，使得價格同價值相符合或發生程度不同的背離。在制定價格時，對我們重要的，也就是要能夠科學地預見制定不同的價格會產生如何不同的結果。在這裡正確地認識價格決定的規律性，正確地認識價值規律以及其他在社會主義制度下起作用的經濟規律的作用，是十分必要的。

在價格政策和價值規律問題上，“紅旗”第十期發表的薛暮橋同志的文章中，有一些說法我認為說得很好，我完全同意；有一些說法我認為講得還不十分完滿，需要作些補充；也有一些說法我認為不能同意。在這裡，我想說一說自己的一些看法，就正於薛暮橋同志，並且希望得到其他同志的指正。

我完全同意薛暮橋同志那篇文章中關於社會主義制度下各種產品的價格不能脫離價值，價格一定要接近價值本身的看法。他在文章中認為，不論集體所有制經濟單位中生產出來用來同全民所有制經濟進行交換的產品，不論社會賣給個人消費用的產品，不論國營企業間在生產中交換的產品，它們的價格都是以價值為依據。特別對國營企業價格，他的意見更加明顯。他說：“社會主義國家決定國營企業各種產品



的价格唯一可以采取的依据，就是价值，就是生产这件产品所消耗的社会必要劳动量（包括活劳动和物化劳动）”，“社会主义国家的各营企业，必须用基本上符合于社会必要劳动量的价格，来互相交换其产品”。我認為明确地提出这些观点，对于从理论上研究价格决定的规律性，或是解决实际工作中的问题，都是有好处的。在这里我想补充的是，在說到这些問題时，还應該明确地指出，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价格只是有向着直接以价值为基础变化的趋势，至于当前价格是否已經近似于价值，那是另外一件事情。因为在实际生活中，各种产品的价格，是由于种种历史的原因形成的，有的高于价值，有的低于价值，价格与价值一定程度的背离，今天还是普遍存在着的现象，而两者完全符合却是偶然的现象。今天各类产品的价格与价值的背离，主要还不是由于各类产品的价值难于計算<sup>①</sup>，和由于劳动生产率的不断提高而引起的价值的不断变化，而是我国的经济生活没有也不必要提出全面調整产品价格使它符合于价值的任务，因为如果要那样做，就会对生产和人民生活发生非常大的影响，其结果未必是我们所期望的。今天提出在商品交换中必须遵守等价交换原则，我認為还不就是要“每一种产品都按照它的价值（社会必要劳动量）来进行交换”，而是如有些同志指出的，要“以社会公認的价格来出售和买进商品”（参看“红旗”1959年第10期第11页和“经济研究”1959年第1期

第48頁）。这个价格当然是以价值为基础的，但它同价值并不一定要符合，而可以有所背离。我認為，今天我們提出在商品交换中要遵守等价交换的原则，目的还不是因为我們現在对許多商品价格与价值有所背离的状况已經不能容忍，需要馬上进行一番改革，需要馬上按照价格与价值相等的原则来調整价格，馬上要把这个背离缩小到最低限度；而是为了針對一些人的錯誤想法，防止有人不依照通常的价格来换取公社、生产队的生产物，以致損害农民的生产积极性。

由于有一些同志（包括薛暮桥同志在內）把在今天商品交换中实行的等价交换的原则，理解为根据同产品的价值相一致的价格来相互交换，而不是理解为根据以价值为基础，但是又同价值可以有所背离的价格来相互交换，于是就发生所謂价值規律的两种作用或价值規律作用的两个方面的問題。薛暮桥同志說：“价值規律要求各种产品的价格，都必須以它的价值，即所消耗的社会必要劳动量为基础。这是价

<sup>①</sup> 价值的难于計算，特別是因为各部門的劳动生产率不断在发生变化的条件下，在将来也是一个問題。现代电子计算机的出現，为計算价值开辟了某种可能性。但是在目前，这种可能性，还是从数学上和技术上看出。从国家对经济管理的角度来看，是否能够依据这样計算出来的价值来制定价格，同可以从数学上研究上計算价值的方程式和作出在电子计算机上計算这种数值的程序設計，不是一个問題。将来到底能否根据計算出来的价值来制定价格，目前还很难作出肯定或否定的回答。



值規律所起作用的一个方面。另一方面，如果某种产品的价格高于或低于它的价值，那就会影响它的生产数量或销售数量（反过来，如果产销不平衡，也有可能影响产品的价格）；也就是说，价值規律对这种产品的生产或销售（或价格）起調节作用。”这种說法，我認為不能同意。因为任何价格，不論高于、等于或低于价值，都是以价值为基础的，不能把价格与价值有所背离同价格以价值为基础这两者当作价值規律起作用的两个方面，来相互加以比較。同时，价格不論高于、等于或低于价值，都会对生产和銷售发生影响；不能說在同价值相符合时，价格高低对生产和銷售就不发生影响，只有同价值背离时，价格高低才对生产和銷售发生影响。准确地說，——由原先价格与价值一致，变为价格与价值背离，或者由原先价格与价值背离，变为价格与价值一致，或者改变了价格与价值相背离的程度——而不是价格与价值是否背离这种靜止的状态。

薛暮桥同志接着还說，“价值規律的前一种作用，必須受到普遍的重視，即使国营工业列入計劃的产品也不能例外（至多只有程度上的差別）。价值規律的后一种作用，只有在自由競爭的条件下才能充分发挥出来；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它已經受到国家計劃的严格的限制。但这并不是說价值規律已經不起作用；它还是在起作用，在冲击着我們的国家計劃。如果价格和价值背离过大，它的冲击力量仍有可能影

响生产和銷售数量，甚至可能破坏国家計劃，破坏供需間的平衡。特別对于集体所有制經濟和不列入計劃的产品，价值規律的冲击力量所发生的破坏作用就更大。”

这一段話的意思不容易看得清楚。从整段文字來說，这里所說的价值規律的作用，應該是在国家有計劃地利用价格工具来影响生产和銷售时价值規律所起的作用。如果那样，价值規律所起的作用，應該是有利于保証国民经济有计划地发展的，不能說它冲击着国家計劃。

應該承認，在我們的社会里，存在有对国家計劃的冲击力量。但是不能脱离社会内部人与人的矛盾，抽象地認定价值規律就是这样的冲击力量。更不能抽象地把价格与价值的背离看成是这样的冲击力量。对国家計劃起某种破坏作用的冲击力量，應該从社会主义社会内部矛盾中去找。在社会主义社会内部，存在着既代表社会整体利益，又代表社会局部利益，既代表社会长远利益，又代表社会暂时利益的力量；但也还存在有脱离整体利益，脱离长远利益，只代表某种局部的（有时只代表个人）、暂时的、狭隘的利益的带有自发性的力量。后一种力量的不顧大局的行为，对国家計劃起破坏作用。这种带有自发性的力量，并不一定是什么固定的社会集团，它可以在某一个时间和在某一件事情上，由于脱离計劃，脱离领导，而形成的一种力量。此外，有时人們由于不遵守客观經濟規



律的要求办事，犯了錯誤，例如制定了錯誤的价格，也会对国家計劃发生不利的影响。根据这种認識，为了使国家計劃不受破坏，就要同这种带有自发性的力量作斗争，就要努力避免犯錯誤。把对国家計劃的某些破坏性的作用，抽象地說成价值規律的作用，我認為是不妥当的。

把对計劃的冲击作用，抽象地說成价值規律的作用，是我国經濟学界很流行的一种說法。这种說法不是完全沒有根据的。这种說法所根据的是：当某些带自发性的力量在对国家計劃起破坏性的作用时，常常通过作为客观規律的价值規律的作用。因此有些人沒有經過仔細的分析，抽象地認定价值規律对国家計劃起冲击作用。我認為在研究社会主义制度下价值規律的作用时，應該把那种利用价值規律对国家計劃起破坏作用的社会根源找出来，然后才能找到克服这种破坏作用的有效办法。打价值規律的屁股，是找不到克服这种消极作用的途径的。

关于价格与价值背离与否、背离程度的大小，同国家計劃、同供需平衡的关系問題，我的意見是：不應該抽象地認定价格与价值背离的程度越大，对供需平衡的冲击就越大。應該看到，决定对供需平衡冲击力量的大小的，不是抽象的价格与价值背离的程度的大小，而是价格与价值背离的程度同供求不平衡的程度两者不相适

应的程度。我們知道，有些供需平衡的状况是同价格与价值的背离相适应的。例如烟、酒供需的平衡，就是在价格高于价值很多的情形下建立起来的。如果一下子讓烟、酒的价格等于价值时，烟、酒的供求平衡，国家在烟、酒等产品方面的計劃反而馬上就会遭受到破坏。

以上只是从社会主义国家价格是怎样决定的、国家怎样利用价格政策方面，來討論价值規律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作用的問題。价值規律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作用的問題涉及范围很广，不仅表現在上述价格决定和价格政策上面。在确定投資和采用新技术的經濟效果方面，在組織經濟核算方面，在制訂发展国民经济計劃方面，价值規律都起着重要的作用。从理論上探討和說明这些問題是具有重大实践意义的。經濟工作要愈做愈细致，就愈要求我們深刻了解各項經濟工作的理論依据。我認為对这些問題加以認真的、具体的研究，是我国經濟学界的一項重要任务。

更正

本刊一九五九年第七期第  
十七頁右栏倒数第九行中的  
“德国”，应改为“西德”。



# 历史教学上的古与今

白寿彝

“红旗”第十期发表了翦伯赞同志的“目前历史教学中的几个問題”后，我約了北京师范大学的十九位同志对这篇文章交换了意見。我們对于古与今的問題談得多些，現在想专談談這個問題。

## 一 社会发展規律的闡明

古与今的問題中心是古为今用問題。这里所說的“古”，实际上就是指历史知識；古代史是“古”，中世史是“古”，近代、現代史在这里也還可以說是“古”。“今”是指现实政治、现实生活。这和課程安排上所說的古今，所指不同。在課程安排上，“古”可以指古代、中世史，“今”可以指近代、現代史；也可以把“古”的范围更放大些，“今”的范围更縮小些。“古”和“今”本是相对的，并沒有一条截然的鴻沟。“古”“今”所指可以不同，“古”“今”的語意并沒有改变。

古为今用，在最本質的問題上，已經解决了。沒有解决的，是我們对这些結論的認識和我們的实践問題。

古为今用，首先是要闡明社会发展規

律。对古代、中世史如此，对近代、現代史也是如此。对中国史如此，对外国史也是如此。

列宁在闡述历史唯物主义的貢獻的时候，曾指出先前一切历史理論的两个主要缺点。一个是它們至多考察了人們历史活动的思想动机，却“沒有捉摸到社会关系体系发展中的客觀規律性，沒有認定物質生产发展程度是这种关系的根源”。另一个是它們“恰巧沒有包括到人民群众的行动”。列宁說，历史唯物主义消灭了这两个主要缺点，并“指出了用科学态度研究历史，即：将历史当作一个虽然十分复杂，十分矛盾，但終究是有規律的統一过程来研究的途径。”<sup>①</sup>

毛泽东同志在“实践論”中指出：“在很长的历史时期內，大家对于社会的历史只能限于片面的了解，这一方面是由于剥削阶级的偏見經常歪曲社会的历史，另方面，则由于生产規模的狭小，限制了人們的眼

<sup>①</sup> 列宁：“卡尔·馬克思”，“論馬克思恩格斯及馬克思主義”，1957年人民出版社版，第25—26頁。



界。人們能够对于社会历史的发展作全面的历史的了解，把对于社会的認識变成了科学，这只是到了伴随巨大生产力——大工业而出现近代无产阶级的时候，这就是馬克思主义的科学。”<sup>①</sup>

能不能全面地認識社会发展規律，是无产阶级史学和剥削阶级史学的根本分歧点。只有以馬克思主义科学武装起来了的无产阶级，才有可能認識社会发展規律，从而解释世界，并且，“拿了这种对于客观規律性的認識去能动地改造世界”<sup>②</sup>。苏联的經驗，各人民民主国家的經驗和中国的經驗，都雄辯地証明了这一点。

历史上一切沒落的、腐朽的統治阶级，都害怕自己的死亡，一說到社会发展規律，就好象看到了已經掘好了的等待自己的坟墓，又惊慌，又仇恨。剥削阶级文人想出各种花样来否認客觀規律。“五四”以来，胡适打着整理国故的幌子宣揚實驗主义、奴才主义和投降主义；梁启超吹嘘“中国文明”及中国封建文化和西洋資本阶级文化的化合；傅斯年公然武断史学即史科學；錢穆頌揚封建道德和封建統治秩序。他們都无非各为自己所代表的阶级祝福，想用否認客觀規律的办法来为垂死的阶级添筹晋寿。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陶希圣对中国社会史的分期，在很短的时间內可以有几种說法，用意不过是在妄图暗示：社会发展阶段并沒有客觀的标准，因而社会发展規律是不存在的。同时，托派分子歪曲社会发展規律，把中国封建

社会說成是前资本主义社会，把当时的中国說成是资本主义时代，也无非是为了反对中国共产党领导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他們的意思是說：既然封建社会早已不存在，就沒有反封建的根据了；既然当时的中国是资本主义时代，就不是半殖民地了，反帝国主义的根据也就不存在了。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什么“人文史观”出来了，“文化形态史观”出来了，都是把自己裝扮成科学来反对真的历史科学，裝扮成发现了一种历史規律的样子来反对客觀存在的历史規律。他們的用意也无非是无耻地頌揚封建买办的法西斯統治。

反动文人也何尝不要古为今用。他們在这个問題上和我們根本的不同就在于：第一，他們是要古的糟粕、古的假象以及他們对古的編造，为他們的今——反动阶级的利益——辩护，給自己的反动面貌搽粉。我們是要透过古的假象，辨析是非，揭露历史发展規律，指出新生力量必然胜利，腐朽力量必然死亡。第二，他們不敢昌言古为今用。胡适的整理国故和傅斯年以史料为史学，却恰巧就是以为古而古的装模作样来进行其反对馬克思主义的活動。（当然，目前少数还有厚古薄今的意識的教師，一般是思想認識問題，和胡适等不同。）与之相反，我們是积极提倡古为今用，从而闡明社会发展規律，发揚馬克思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第1卷，1952年人民出版社第2版，第272頁。

<sup>②</sup> 同上書，第281頁。



主义的战斗精神。

我們在討論歷史教學問題的時候，一般地是知道注意社會發展規律的。但在說到古為今用的時候，觸及到社會發展規律的時候倒少了。也許有人認為，闡明社會發展規律已是歷史教師的常識，用不着再說了。如果真有這種看法，這是不對的。闡明社會發展規律，對於歷史教師說，具有頭等的深刻意義。不是怕說的太多，而是怕說的太少。認為不需要再說了的同志，就說明他把這件事情的意義了解得很不够。我們不是每天都是要吃兩三頓飯嗎，還有什麼事情比吃飯更熟悉更平常的呢？但我們並不認為，吃飯的事情可以不說了。為什麼？這因為我們日常生活很需要它，不能離開它。一個歷史教師對於闡明歷史發展規律的要求，難道不應該這樣嗎？為什麼不要經常地談談呢？

闡明社會發展規律的工作並不是輕而易舉的工作。現在我們對中外歷史上很多問題說不清楚，對國內各種資產階級史學觀點的批判還沒有系統地進行，對國外資產階級史學還沒有怎樣交鋒，這都說明我們的工作遠遠跟不上需要。恩格斯說的好：“口头上承認這個思想是一回事，而把这个思想運用於每一個別場合和每一具體研究領域，却是另一回事。”<sup>①</sup>我們不要說“在每一個別場合和每一具體研究領域”內都能闡明社會發展規律了，就是對於中國史上的一些重大問題，我們也還沒有得到很好的解決。

近年，我國史學界曾經討論過的問題，如奴隸社會和封建社會應如何劃限的問

題，封建社會的分期問題，近代史的分期問題，封建土地制度問題，資本主義萌芽問題，漢民族形成問題，太平天國革命性質問題，都是比較重大的問題。這些問題的適當解決是有利於闡明中國歷史發展的規律的，但我們還沒有都作出適當的結論。奴隸社會和封建社會如何劃限，郭沫若同志在一九二八年所作的“中國社會之歷史的發展階段”一文中，就已經提出了他的看法。後來他又一再修改補充。現在有一部分同志同意他的看法，但如何尽可能地利用大量材料並從有關的各个方面歷史來闡發這個看法，也還是有待於艱苦的工作的。

毛澤東同志在他的著作中提出過不少的歷史問題，並且也有不少的原則性指示。我們歷史教師對這些問題，不是了解得不夠，就是研究得不夠。比如毛澤東同志說：“在農民群眾方面，几千來都是個體經濟，一家一戶就是一個生產單位，這種分散的個體生產，就是封建統治的經濟基礎，而使農民自己陷於永遠的勞苦。”<sup>②</sup>這是一個很重要的指示。從歷史上闡明農民個體經濟是封建統治的經濟基礎，闡明個體經濟使農民自己陷於永遠的勞苦，這就闡明了解放以前中國社會發展基本規律的一個重要部分，可以增進對農業集體化的深刻的了解，有益於集體主義的思想教育。這是一個有丰富科學意義的，也是有丰富現

<sup>①</sup> 恩格斯：“費爾巴哈與德國古典哲學的終結”，1957年人民出版社第3版，第34頁。

<sup>②</sup> “組織起來”，“毛澤東選集”第3卷，1953年人民出版社第2版，第934頁。



實意義的工作。但一直到現在，在我們歷史著作中，體現這一指示的精神的，似乎還不多。又比如，毛澤東同志說：“這四種權力——政權、族權、神權、夫權，代表了全部封建宗法的思想和制度，是束縛中國人民特別是農民的四條極大的繩索。”<sup>①</sup>如何從經濟基礎上闡明這四種權力產生、發展的直接間接的根源，闡明它們在封建社會史上所起的作用、在封建社會的不同階段上所起的作用，也是有巨大的科學意義和現實意義的工作。儘管我們的國家已進入社會主義建設時期，但悠久的歷史所遺留下來的旧影響，不是一下子就可以完全消滅的。從歷史上作有關“四權”的闡述工作，是有助于提高人們的思想認識的。顯然我們史學界對於這一工作，也是作得很不夠的。在“中國革命和中國共產黨”和“新民主主義論”里提到的歷史問題就更多了。有待於我們工作的，不是沒有，而是太多了。

在馬克思、列寧的著作里，有不少關於東方的理論。這是我們應該學習的，雖然其中有一部分不一定符合中國的情況。如何學習這些理論並運用于中國歷史的闡明，也還是有待於開辟的工作。

由於我們歷史教師中的大多數，對馬克思主義理論還是小學生，許多歷史問題還不能很快地得到解決，並沒有什麼奇怪。只有我們踏實地努力，問題總是會一步一步解決的。值得注意的是，我們千万不要認為闡明社會發展規律的工作已經不算什麼了。我們要古為今用，首先還是要抓社會發展規律。

## 二 “歷史的必然性與個別歷史人物的問題”

伯贊同志的文章用了相當多的篇幅，論述歷史的必然性與個別歷史人物的問題。這和我們現在所正在討論的問題，是有关的。這裡說說我們的意見。

伯贊同志說：“歷史發展的必然性，是通過無數偶然事件實現出來的。”這話是對的。但他在下面說的一大片話並沒有繼續把這句話加以發揮。有的同志認為，伯贊同志在下面說的許多話，很易使人感到：歷史必然性和個別歷史人物的作用是對立的。如他說：“如果把任何歷史事件都說成是和個別歷史人物的活動沒有任何關係，而簡單地歸結為歷史必然性的結果，或者用歷史必然性解釋一切歷史問題，那就正象恩格斯所說的：‘把理論應用於任何歷史時期，就會比演算一個最簡單的一次方程式更容易了。’”把任何歷史事件都說成是和個別歷史人物的活動沒有任何關係，肯定地說，是不對的。但為什麼不可以把歷史事件歸結為歷史必然性的結果呢？用歷史必然性機械地往歷史問題上硬套的辦法當然是不對的，但如通過繁雜關係（如果存在的話）的分析而得出歷史必然性的結論，又為什麼不可以呢？

我們認為，關於歷史的必然性和個別歷史人物的作用問題，恩格斯在另外一個地方，已說得很清楚了。他說社會發展史和

<sup>①</sup> “湖南農民運動考察報告”，“毛澤東選集”第1卷，1952年人民出版社第2版，第33頁。



自然界发展史有一个根本不同，这就是在自然界起作用的是自然物，而“在社会历史领域内起作用的，则是人，而人是赋有意识的、经过深思熟虑而行动或受因热情驱使而行动，并且抱有一定目的的。”但是这个差别“丝毫不能改变历史进程服从内在的一般规律这一事实。”他說：“整个說來，在历史現象領域內同样也是偶然性在支配着。不过凡表面上看去是偶然性在起作用的地方，其实这种偶然性本身始終是服从于内部的隐藏着的規律的。全部問題就在于发现这种規律。”<sup>①</sup>这可見，社会毕竟是人的社会，沒有人们的活動也就沒有历史的必然性了，历史的必然性正是存在于人们的活動中的。同时，人们的活動，不管它是属于什么样的人物，也不管它表示为什么样的事件，归根到底还是受历史必然性支配的。至于在历史上起过作用的人物，他所起作用的大小是取决于他所作所为是否符合社会发展規律及符合到多少程度而定的。我們應該把历史人物的作用包含在历史发展規律中来考慮，不應該把它們看作是对立的东西。

一九三四年五月十六日，苏联人民委员会和联共(布)中央的決議，指出：“按照历史年代的次序講述历史事件，且使学生必須牢固地記憶着一些重要的历史現象、历史人物和年代月日等，这是学生們能够切实領悟历史課程之決定的条件。只有这样的历史教程，才能保証学生們所必需的历史教材之易于理解性、明确性和具体性。只有在这样的基础上，正确的分析和正确的总结历史事件（这都是使学生对历史走

向馬克思主義的認識）才有可能。”<sup>②</sup>二十多年已經过去了，这个決議对于我們一点也不陈腐。這是我們在历史教學中闡明历史規律所应当采取的形式。我們說要闡明历史发展規律，決不是容許以社会經濟形态的定义来代替历史的講授，同时也必須反对以此为借口而抛弃馬克思主義原理，仅从事于罗列历史事件的講述。

### 三 文化成果的分析

古为今用的另一个重要内容，是对于文化成果的分析。伯贊同志的文章說，古为今用“是要求教師用馬克思列寧主义的历史学方法總結历史上各种有用的经验，如生产劳动的經驗、阶级斗争的經驗以及抵抗外来侵略保卫祖国的斗争的經驗，用这些經驗来进行生产劳动的教育、阶级斗争的教育和爱国主义的教育。”他所說的这些經驗，作为历史的积累来看，都可以說是文化成果。在他說的这些以外，还應該包括哲学、文学、艺术和科学知識等等在內。

关于文化成果如何对待的问题，大致有以下的几种不同的态度。

一种态度是对于我国过去文化成果采取否定一切的态度。五四运动时期的民主主义者因反对旧道德、旧文学而反对一切的古，他們有如列宁所說“启蒙者”对于封建社会的“一切产物滿怀着强烈的仇

<sup>①</sup> “費尔巴哈与德国古典哲学的終結”，1957年人民出版社第3版，第37—38頁。

<sup>②</sup> “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思想方法論”，1953年人民出版社版，第285—286頁。



恨。”<sup>①</sup>他們这样作，是为冲破网罗的情感所支配的。但是，象吳稚暉要把一切綫裝書丢到廁所里，胡适要通过整理国故去證明我国的“事事不如人”，却是买办資产阶级的奴才主张。

一种态度是頌揚我国古文化。他們虽不一定說古文化都是好的，但主要是好的。梁启超、梁漱溟和錢穆，在表現上具有三种不同的形态，有政客、教主和道学先生的区别，但对于封建文化的拥护是一样的。

另外还有一些好心的同志們，想拿阶级成份作为文化成果取舍的标准。劳动人民的东西都是好的，統治阶级的东西都是坏的。这些同志們的用心是好的，但这种想法并不是馬克思主义的，对于繁荣我們的新文化有害而无利。

由此可見，在对待文化成果的問題上，因立場不同、觀点不同而有不同的态度。

馬克思主义經典作家对这个問題，早已作出了結論。列寧在“論无产阶级文化”中明确指出：“馬克思主义这一革命的无产阶级思想体系贏得了世界历史性的意义，是因为它并沒有抛弃資产阶级时代最宝贵的成就，相反地却吸收和改造了两千年來人类思想和文化发展中一切有价值的东西。”他說：“只有在这个基础上，按照这个方向”，在无产阶级专政的实际經驗的鼓舞下，繼續进行工作，“才能認為是发展真正无产阶级的文化。”<sup>②</sup>

毛泽东同志在“新民主主义論”中，对这个問題作了全面的指示。他指出，要大量吸收外国的进步文化，这里包含有社会主义文化和新民主主义文化，也还有資本

主义国家对我们有用的文化，同时要清理我国古代文化的发展过程。他指出，吸收外国的进步文化可以作为自己文化食粮的原料，清理我国古代文化的发展过程是发展民族新文化提高民族自信心的必要条件。但无论对外国文化或对中国古代文化，都不能无批判地兼收并蓄，頌古非今，而是剔除其糟粕，吸收其精华。

毛泽东同志在“反对党八股”中，还指出形式主义的害人。形式主义的錯誤，就在“对于現狀，对于历史，对于外国事物，沒有历史唯物主义的批判精神，所謂坏就是絕對的坏，一切皆坏；所謂好，就是絕對的好，一切皆好。”<sup>③</sup>

伯贊同志的文章提出，“不能只講帶有唯物主义傾向的思想家，也要講唯心主义的思想家”，講异端的思想也要講統治阶级的思想。話說的不能算錯，但太籠統了。講是都可以講的，但應該注意，一直到現在，我們在历史教學中，还不是不講唯心主义思想家的問題，而是对唯心主义思想家講的不少，講唯物主义思想家还不是真多。

我們历史教師对于馬克思繼承德国哲学、英國政治經濟學和法國社会主义的學說加以革命的改造，从而形成馬克思主义的过程，是約略地知道一些的。对于列寧的話，有很多人是讀过的。对于毛泽东同

① “我們究竟拒絕什么遗产？”，1953年人民出版社版，第18頁。

② “列寧全集”第31卷，1958年人民出版社版，第283頁。

③ “毛泽东选集”第3卷，1953年人民出版社第3版，第833頁。



志的文章，大家都讀過不只一次了。但我們歷史教師對於批判地分析各種文化成果的重視，一般是不夠的。高等學校歷史教材中的文化部分，總是質量較差的，歷史教師在這方面的講授也多感到信心不足。在思想上把磚頭瓦塊當玉器的人是有的，因潑脏水而不惜把盆子里的孩子一起潑出去的人也是有的，但究竟是個別的。比較多的人，除了對這問題重視不夠以外，是感到力量不足。講中國史的人，包括老教師在內，對於中國學術名著的研究工作還沒有怎樣展開，這就很难要求他們作相當深入的講授。甚至於對重要的史學名著，如“史記”、“史通”、“通典”、“通鑑”、“通志”、“文獻通考”、“文史通義”等，除了介紹書名、卷數、作者生平和著作體例外，很少能作到較多的分析。至於講外國史的同志們，因條件的局限更大，接觸外國史上各種名著的机会就還要少一些。解放以來，我國各方面的科學工作者和出版界在這個問題上是作出了一些成績的，其中也有優秀的作品或譯本，但我們教師一方面還不能都來得及加以充分地利用，另一方面也感到數量的不多和範圍的不廣，還不能更多地解決問題。

我個人的意見認為，為了在歷史教學中把批判地分析文化成果的問題較好地解決，提高師資水平是帶決定性的。提高師資水平的工作是多方面的，要視不同學校不同教師的具體情況而定。一般說來，充實現代知識，提高理論水平是必要的。其次，也一定要掌握材料。馬克思說：“人體解剖對於猴體解剖是一把鑰匙。”在下等動

物身上所透露的高等動物的征象，反而只有在已經認識了高等動物之後才能理解。資本主義經濟為古代經濟提供了鑰匙。”<sup>①</sup>毛澤東同志說：“詳細地占有材料，在馬克思列寧主義一般原理的指導下，從這些材料中引出正確的結論。”<sup>②</sup>這兩段話是對我們提高水平的很好的座右銘。此外，參加生產勞動，擴大教師的眼界，在可能條件下，讓他多參加社會活動和多跑一些地方，可能都是比較有效的辦法。對於業務有相當根底的教師，在他所教的基礎課程外，再搞一門專史如史學史、思想史等，或搞一些專篇講授的課程，並作出相應的文章，是比專搞一門近代史或古代史，就更易提高些。因為斷代史的面比較寬，需要更多方面的專業知識，如想對每一個專門部分都有相當深的了解，往往在時間和精力上有較多的困難。並且專從一個斷代來考察某一專門部分，也往往是很不充分的。當然，搞專門史也另有其困難，但在業務提高的成效上似可更把握些。對於青年教師，及時掌握語文工具，很必要。無論怎樣，語文的學習是需要記憶力的，青年時期學習比較容易；年紀大了，總要差些。古文的學習還是需要的。我國傳統的作法，一個人要先讀熟幾十篇文章。這個辦法也是一個較有效率的學習方法，是可以試試的。

在課程安排上，高等師範學校歷史系的課程過於注重綜合性的課程。中國的和

<sup>①</sup> “政治經濟學批判”，1955年人民出版社版，第167頁。

<sup>②</sup> “毛澤東選集”第3卷，1953年人民出版社第3版，第801頁。



世界的古代、中世、近代、現代各史，加上亞非史，共九大块，几乎就是全部的业务課了。这样設置的好处，是可以和中学課程設置相适应，同学毕业后当中学教师比較方便。但它有显著的缺点，即接触历史上学术名著的机会比較少，与历史有关的輔助科學得比較少，专业学习的深度差而知識領域又比較狭窄。适当地減縮九大块課時的总和，增加文学課程、专门史和专籍选讀，这也有利于同学对文化成果的了解。

古为今用的內容当然不只是闡明社会发展規律和批判地分析文化成果，但这两种应当是最主要的內容而且是最艰巨的工作。

#### 四 古与今的比重、先后、类比

伯贊同志的文章中还提到課程的古今比重、先后和古今类比的問題。厚今薄古固然不能简单地理解作課程比重的問題，但課程的比重还是可以体现厚今薄古的。一方面在講授內容上都要貫彻古为今用的精神，另方面在課程与課程之間有一个适当的比例也还是應該的。因为，无论如何，古代史講得太多，近代、現代史講得太少了，总不能說是重視近代、現代史的知識，而近代、現代史的知識究竟是对于今天更为有用的。这就是伯贊同志所說的“近代、現代史是我们当前的历史，具有重大的現實的意义。”此外，还應該說，近代、現代史是比古代、中世史更丰富的。世界史在这方面的情形很显著。近代、現代史上的

世界扩大了，密切了，复杂了，不只出現了高度发展的工业和科学，还出現了馬克思列寧主义、国际工人运动和社会主义國家、社会主义陣營。中国的近代、現代史的年代較短，但“五四运动以后二十年的进步，不但赛过了以前的八十年，簡直赛过了以前的几千年。”<sup>①</sup>內容还是很丰富的。伯贊同志說，近代、現代史“不應該为了凑足比例而把不必要的史实硬塞进去，如果过分的繁縝就会把学生引进閑市，其結果是使人目迷五色，无所适从。”因为我们對近代、現代史的研究工作，时间还太短，这种情况可能是有的。但这只是由于师资水平的問題。并不是由于近代、現代史本身貧乏。也不一定要求每一个同学都按照完全相同的比重，进行学习。在必修課中，古今的比重是固定的。在选修課中，可以活動一些，只要有課程可学，某些同学也可以多学点古史。培养少数专搞古史的人还是可以的。至于有的学校把古史压缩得过短，感到教学上的困难，那自然是不适当的。

目前在厂史教學中先今后古的安排，正如伯贊同志所說，是不合适的。由古而今的安排，一方面是符合历史发展的順序，便于闡明历史发展規律，另一方面也符合学生学习心理的发展順序，由低級到高級的順序和由简单到复杂的順序。改变这一作法，困难大，效果較差。如果先講中国现代史，也还是要在开头交代中国近代史的主要情况和世界形势，既多占時間，又

<sup>①</sup> “新民主主義論”，“毛澤东选集”第2卷，1952年人民出版社第2版，第696頁。



交代不清楚，就不如从古到今地講下去。

历史教学上的古今类比是否错误，要看具体情况。如伯贊同志所指责的，把古人古事拉扯到现在来比，而抹杀它们本身上的差异，这当然是错误的。但事情的性质类似而时代不同、条件不同，古今对比，分析其同异，在历史教学上也可以有很好的启发。例如把商鞅变法、楊炎变法、王安石变法、张居正变法、康有为变法，结合他们的时代进行同异的分析，把陈胜、吳广起义、黃巾起义、王小波起义、李自成起义、太平天国起义，也都结合他

们的时代进行分析比较，恐怕都还是可以的。伯贊同志虽不赞成古今类比，但他的文章的第二部分就用了好几个类比，不只是古今类比，而且是古今中外的类比。他的这些类比，也还是有用处的。問題不在于是否要类比，而在于如何去类比。

历史教学上的問題不只是古与今的問題。古与今的問題也不只是历史教学上的問題。因讀伯贊同志的文章，吸收同志們交談的一些意見，写这一点点出来，請伯贊同志和别的同志們指教。

1959, 5, 23



毛主席和炼鋼工人（木刻）

宛英毅 作

1959年

# 在“人民資本主義”幌子的背後——

楊 重 光

在美国紐約城的华尔街上，有一座高大的建筑物，它里面的一切动静象电波一样快地传到美国的各个角落和美国以外的很多地方。这就是世界上最大的証券市場之一——紐約証券交易所。

在这个交易所里，墙上的电动股票行情表上的数字不停地变化着。千百架電話机不停地发出响声，不少人在電話机面前大声吼叫，向各个股票掮客商人报告行情。人們的命运很快被这些数字决定了：有些人在頃刻之間傾家蕩產，也有人突然在几小时内发了一笔横財。每天在这个市場上有几百万份股票买进抛出。拥有百万、亿万美元的大企业的老板們，在这里兴风作浪、投机倒把。他們是这个大賭場幕后的牽綫人。他們垄断着美國的經濟生活，他們也有权随时向白宮和五角大楼发号施令。尽管他們在美国人民头上作威作福，然而他們却恬不知耻地为腐朽透頂的資本主义挂上一个“人民”的幌子。正是在这个証券交易所的边屋里，举行着一个所謂“人民資本主義”的展览会。紐約証券交易所董事长凱斯·芬斯登在一九五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紐約先驅論壇報”上大吹大擂說：“自然，以前有过一个时期只有很少一

部分人拥有一个不太富足和比較簡單的國家的生产資源。然而，自那时以后我們就逐步倾向于实行一种真正的‘人民資本主義’，各地有几百万人民（其中絕大多数人的收入屬於中等）拥有美国企业中带投票权的股票。而且，購買股票的人还将繼續增多。”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在以美国为首的帝国主义国家出現所謂繁榮的假象的时候，資产阶级政客、改良主义者和他們的“理論家”們，从思想上对工人阶级进行猖狂的进攻，大肆宣扬所謂“人民資本主義”的謬論。他們說什么“階級斗争已經過時”啦！“階級合作的时代已經到来”啦！資本主义已經“民主化”啦！資本主义社会“不會發生經濟危机”啦！工人和資本家已經“完全平等”啦！工人和資本家之間的对立“已經消灭”啦！等等。他們这种“理論”的主要根据之一，據說是很多資本主义国家的工人都买了股票，因而已經“成为資本家的一部分”，資本主义就具有“人民性”了。

垄断資本集團为了鎮压資本主义国家日益高涨的工人运动，从来就是硬軟兼施，双管齐下。美帝国主义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一結束，就制訂了使美国法西斯化的綱



領。一九四七年六月二十三日美國國會通過了塔夫脫—哈特萊反勞工法。這個法律几乎完全剝奪了美國工人在三十年代中期所取得的基本權利。此外，美國統治集團還通過一系列反動透頂的法案，鎮壓美國工人運動和人民民主運動。但是，他們知道單用暴力對付覺悟正在提高的人民，只會引起更強烈的反抗；因此，除了殘酷鎮壓外，他們又加紧從思想上向劳动人民進攻。特別當社會主義陣營的力量日益壯大，社會主義越來越吸引着資本主義國家的千萬劳动人民的時候，他們更加想用一個美丽的幌子來遮蓋爛得發臭的資本主義制度。所謂“人民資本主義”就是這樣一個幌子。

當一九五七——一九五八年美國發生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最嚴重的一次經濟危機的時候，“人民資本主義”的謬論曾一度銷聲匿迹。最近美國工業生產數字有了回升，“人民資本主義”的調調又經過資產階級的宣傳機器高唱起來了。美國最大的銀行之一“第一花旗銀行”，最近在好幾家報上登出整頁的廣告，說什麼一百家大公司有著上萬個登記的股東。廣告用大字標題寫著：“人民資本主義在實現中”。在美國做這種廣告並不是什麼稀奇的事，這正象商人推銷玻璃絲綢、香皂、牙膏都要大作廣告、胡亂吹噓一樣，“人民資本主義”就這樣被廉價地推銷着。

其實，資產階級老爺們所推銷的這種貨色並不是什麼新鮮的玩意兒。早在十九

世紀末，修正主義的老祖宗伯恩斯坦就提出過所謂“資本民主化”的“理論”，說什麼在劳动人民中間推銷小額股票可以使資本主義變成社會主義。可見這種鬼話已經有“悠久的歷史”。在二十世紀二十年代，美國也出現過所謂“新資本主義”的狂熱宣傳，當時資產階級政客們鼓吹：“福特已經把馬克思打敗了”，“階級鬥爭結束了”，同雇主積極合作增加生產是工人的“解放之道”，等等。一九二九年資本主義世界爆發經濟大危機，這些謊言被赤裸裸地揭穿了。

在今天的“人民資本主義”幌子的背後，事實究竟是怎樣呢？

讓我們先看看美國的一些政治活動家、學者和研究機關對這個問題的言論和分析吧。美國參議員富布賴特一九五七年三月二十七日在參議院說到關於股票分配情況，他說：“最近一次調查表明：第一，美国家庭中只有百分之七擁有證券交易所的股票；第二，股東中的百分之八却擁有這種股票的五分之四。看來占美国家庭總數不到百分之一的人佔有了證券交易所全部股票的五分之四以上。”美國萊特·密爾教授在一九五六年出版的“財閥”一書中說：“以為管理經濟的權力能夠真正分給廣大人民，這是某些人故意造成的一種幻想”。據美國專門研究經濟問題的“布魯金研究所”一九五二年的統計，美國擁有股票的人數有六百四十九萬人，只占美國成年人口的百分之六。而擁有股票的非熟練工人只占千分之二，半熟練工人占百分之一點四，



熟練工人和工長占百分之四點四。值得注意的是在製造業公司的全體股東中，百分之二點四的股東占有這些公司的全部股票的百分之五十七；在財政金融和投資業方面，百分之三的股東占有全部股票的百分之五十三；在交通運輸業方面，百分之二的股東占有全部股票的百分之五十六；在公用事業（電話、煤气、電力等）方面，百分之一的股東占有全部股票的百分之四十六。美國聯邦儲備委員會和密執安大學一九五七年調查了國內股票執有者的情況。根據調查結果，在五千六百一十萬個美国家庭中，百分之八十九完全沒有股票；百分之四有少於二千美元的股票；百分之二擁有二千美元到五千美元的股票，只有百分之二的家庭擁有超過一萬美元的股票。美國經濟學家巴迪什在“人民資本主義”一書中指出：“百分之六的小股東的資本不超過五千美元，他們在管理大企業方面的發言權實際上同百分之八十九完全沒有股票的居民一樣。”作者又說“真正控制美國經濟的是一小撮壟斷資本家”。美國大壟斷資本摩根集團所屬的“國際電話電報公司”將近有一百五十萬個股東，其中絕大部分沒有能力出席在紐約召開的股東大會，因為出席一次大會所需要的旅費比他們的股票價值大好幾倍。這個公司的股東大會通常只是在容納九十個人的小房間里舉行的。壟斷資本家所以允許工人買股票，只是企圖用一些小恩小惠，使一部分工人特別是待遇比較優厚的工人死心塌地地為

## 「操作」職業



一九五八年五月

他們服務。資本家因此却不許工人罢工，不許工人参加工会，不許工人进行保卫生活权利和政治权利的斗争。他們制造一系列騙人的假象，來麻痹工人阶级的革命意識，使工人脱离阶级斗争，分裂工人的团结。

美国工会的某些上层领袖在“人民資本主义”糖衣炮弹的袭击下，被垄断资产阶级用巨額利潤的一些微小的零头收买了，他們对“人民資本主义”搖尾乞怜。美国联合鋼鐵工人工会主席大卫·麦克唐納就是其中的代表人物之一。他在該工会一九五六年年会上致开幕詞时說：“現在我們才算真正有了一种货真价实的人民資本主义，它和老的反动的資本主义极不相同。它是一种我們可以引以自豪的資本主义。”这个对資本主义歌功頌德的工会官僚，和其他工会上层领袖們在一起出卖了一九五六年美国鋼鐵工人的大罢工。这一年的七月一日，美国十二家主要的鋼鐵公司（美国鋼鐵公司、伯利恒鋼鐵公司、共和鋼鐵公司等）六十五万工人为了保卫生活权利而进行了为时二十七天的大罢工，这次罢工涉及到占美国全国鋼的总产量四分之三的鋼鐵企业。在工会领袖的出卖下，工会和十二家大公司企业主之間簽訂了三年不罢工的合同，資本家則同意工人第一年平均工資每人每小时增加一角零五厘，第二和第三年每小时各增加九分一厘。这个例子清楚地說明，垄断资产阶级破坏工人运动的手段是多么毒辣。

資本家推銷“工人股票”也是他們进一

步剝削工人的一种方式。工人买了股票，一部分工資就通过股票的形式而回到資本家的腰包里去扩大再生产；資本家并没有什么损失，工人却只能在很长时期以后才能拿到一些紅利，有时还不一定拿得到。譬如美国大垄断企业“通用电气公司”好几万职工每星期的工資要被扣去七角五分到十元美元購買有价証券，規定五年內由公司支配有价証券的权利，五年以后才拿到以这家公司的股票作价的利息。美孚石油公司甚至声明，工人購買股票的资金“只有当职工們退休、死亡或因其他原因而停止工作时”才能归职工使用。列寧在二十世紀初論述所謂股票占有权的“民主化”时，曾一針見血地說：“实际上它不过是加强財政寡头实力的一种手段而已”。

“人民資本主义”和其他形形色色的改良主义、修正主义的出現并不是偶然的，它反映了垂死的社会阶级力量同新兴的社会阶级力量的尖銳的斗争，反映了帝国主义世界同社会主义世界的尖銳的斗争。赫魯曉夫同志今年二月二十四日在莫斯科加里宁选区选民大会上，对“人民資本主义”作了深刻而生动的分析。他說：“資本主义的辯護人为了掩飾資本主义的反人民和剝削的本質，最近制造了不少关于‘人民資本主义’的神話。他們用各种調子歌頌似乎現在存在于美国和一些其他資本主义国家里的‘人民資本主义’。这些人甚至自称为社会主义者，尽管他們实际上是資本家的应声虫和僕从。那些象集市上染耍場

②



雇佣的招引顧客的人一样的‘社会主义者’現在叫嚷說：人民資本主义是通往社会主义的真正道路。他們說，請看看，資本主义國家的职工現在變成象百万富翁和亿万富翁那样的資本家。他們有股票，現在有權稱為工厂和其他股份公司企业的主人。可是，那些上了當的工人和職員，他們用自己的劳动儲蓄購買了若干小額股票而成為股东，成為資本主义企业的‘主人’，實際上他們的情況究竟怎樣呢？當危機現象來臨的時候，真正的主人就揪住這些‘主人’——股东的耳朵，把他們從那些有他們股份的企业中拋出去了。股东變成了几百万失業大軍中的一員。于是輪到這種‘主人’來殷殷期望：也許他有幸重新获

得工作，也許他自己不致餓死和使他全家陷入絕路一條。有多少這樣的‘主人’參加罢工去反對工厂主、反對剝削階級和所謂‘人民資本主义’國家的政府啊！這難道不是一個实例，足以說明資本主义思想家和修正主义者是多么虛偽啊！”

紙是包不住火的。壟斷資本集團企图用“人民資本主义”这件“美丽”的外衣掩盖資本主义社會日益尖銳的階級矛盾，不过是枉費心机。美國和其他资本主义國家的經濟危機帶給劳动人民的沉重的灾难，使他們清楚地看到資本主义社會實在並不美妙。“人民資本主义”这个“神話”，在冷酷的現實面前，不得不破滅了。

驯服黄河（木刻）

李梯作

